

CST GROUP LIMITED

中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5)



2023

年報

目錄

- 2** 主席報告
- 3** 公司概覽
- 4** 項目概覽
- 12** 董事履歷詳情
- 1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7** 董事會報告
- 34** 企業管治報告
- 51** 獨立核數師報告
- 5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 60** 綜合權益變動表
- 61** 綜合現金流量表
- 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58** 財務概要
- 159** 本集團持有物業詳情
- 160** 公司資料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中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年度業績。

本年度是對本集團充滿挑戰的一年。受地緣政治衝突影響，全球能源和商品價格大幅上漲，加上各地疫情反覆亦衝擊環球供應鏈，全球經濟增速大幅放緩。為遏制通脹不斷飆升，全球主要央行以二十多年來最快速度和最大規模進行加息，導致金融市場異常動蕩，環球股票及債券價值及非美元貨幣外匯匯率大幅回落。

面對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淨虧損約174,100,000美元，較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淨虧損463,900,000美元減少約62.5%。虧損減少的主要因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相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所致。

本集團採礦業務方面，本公司加拿大阿爾伯塔省煤礦礦山(「該礦山」)的採礦業務已從疫情恢復營運。CST Canada Coal Limited於本年度內售出了約820,000噸煤炭，同比大幅增加約831.8%。隨著該礦山的採礦業務全面恢復營運，本集團亦於本年度致力提升煤炭產量以及全力推動銷售，於市況復甦期間銷售額及收入顯著提升。本集團將繼續發揮於經營採礦業務及投資天然資源方面的豐富經驗和專長，並充分利用其客戶基礎，提升日後的生產及營運效率。

本集團金融投資業務方面，本集團於上市證券及債權證投資的市值仍然受經濟下行及貨幣政策收緊所影響；同時，市場情緒轉弱也影響本集團非上市股本及基金投資的估值。受波動的市場環境影響，本集團金融投資業務錄得賬面虧損約55,100,000美元。

展望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外部環境仍然複雜嚴峻，世界經濟陷入滯脹的風險上升，本集團預計全球投資市場仍有較大不確定性。鑒於目前的市場狀況，本集團投資金融工具、物業及經營放債業務時，會秉持審慎經營的理念，逐漸改善經營、保持業務平穩發展。本集團將嘗試在這充滿挑戰的投資環境中發掘並把握新的投資機遇。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位股東、客戶和業務合作夥伴持續的信任與支持表示感謝，同時對公司全體員工長期不懈的努力和寶貴貢獻致以謝意。

主席
趙渡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公司概覽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旗下附屬公司從事(A)勘探、開發及開採礦物資源，(B)金融工具投資，(C)物業投資及(D)放債。

(A) 勘探、開發及開採礦物資源

本集團的採礦業務乃通過本集團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CST Canada Coal Limited(「CST Coal」)進行。本集團持有CST Coal 88%的權益。煤礦位於大卡什鎮，加拿大阿爾伯塔省首府艾德蒙頓市(Edmonton)以西約400公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煤礦擁有的資源量及儲量為658.7百萬噸及40.7百萬噸。

(B) 金融工具投資

本集團目標為投資不同行業，以取得更好的風險調整後資本回報。於本年度，本集團投資多種金融資產，包括上市證券、基金及其他非上市股本投資。

本公司投資及管理委員會負責物色、審視、考慮和批准不同的投資機遇，當中計及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C) 物業投資

本集團透過旗下附屬公司於世界各地(包括中國內地及蘇格蘭)投資物業市場。

(D) 放債

本集團透過旗下附屬公司新力財務有限公司，於香港從事放債業務，該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並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持有放債人牌照。

項目概覽

CST煉鋼煤礦

中譽集團有限公司(「中譽」)透過其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CST Canada Coal Limited(「CST Coal」)，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加拿大阿爾伯塔省時間)完成收購Grande Cache Coal LP的礦業資產。中譽持有CST Coal 88%的權益。

1. 背景

CST Coal礦業資產位於加拿大阿爾伯塔省首府艾德蒙頓市以西約400公里的阿爾伯塔省中西部。礦山在Greenview市區大卡什鎮以北約20公里，可經已鋪砌好的雙行車道省級高速公路40號到達，其連接大卡什鎮至東西部主路省級高速公路16號，亦可通過加拿大國家鐵路(「加拿大國家鐵路」)提供的分支線服務，連接加拿大國家鐵路的主要東西線，通往英屬哥倫比亞省主要煤炭出口碼頭。於阿爾伯塔省，煤炭擁有權由省政府授出的煤炭租賃持有。露天及地下採礦權亦首先由省政府授出採礦許可證，繼而向各個單獨採礦區域發出採礦牌照。CST Coal目前根據煤炭租賃佔地約29,968公頃。



PH320鑽探模式



8號礦場

2. 營運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成功重啟採礦業務後，CST Coal繼續成功營運其於8號礦場及選冶廠的露天採礦活動。於本年度，約11.94百萬實立方米廢石已運送至廢石場，約1.27百萬噸原煤已運送至原礦（「原礦」）。

合共1.29百萬噸原煤已被輸入選冶廠並產出0.81百萬噸中譽優質低揮發性焦煤，用於煉鋼的海運市場。合共0.84百萬噸中譽優質低揮發性焦煤經鐵路運往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的西岸碼頭。本年度，CST Coal已銷售0.82百萬噸中譽優質低揮發性焦煤，並出口至多個亞洲國家的鋼鐵廠以用於煉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CST Coal分別於裝載區及港口存儲有26,094噸及68,832噸中譽優質低揮發性焦煤。

於本年度，CST Coal錄得0宗損失工時工傷、29宗急救事件及10宗醫療救助。CST Coal致力於員工團隊中營造安全文化及於礦山內以最安全的方式營運，其已向礦山全體員工展開強化安全培訓及指導。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四日，CST Coal向阿爾伯塔省能源監管局（「AER」）報告，其於若干極端天氣情況後，從廠區沉澱池（獲批准的排放結構）排放至Smoky River的礦山污水中懸浮固體總量超過每日限額。CST Coal繼續配合AER的調查，並已遵守其到目前為止的所有要求。

CST Coal於本年度並無任何勘探活動，亦無產生任何勘探開支。

項目概覽

CST Coal致力與原住民及大卡什鎮村莊社區及周邊區域維持良好關係，並與原住民團體Aseniwuche Winewak Nation of Canada (「AWN」) 及居住於大卡什鎮區的Métis Nation of Alberta Local Council #1994 (「MNA」) 之成員定期舉行會議及提供最新資料。

CST Coal謹此感謝原住民團體AWN及MNA以及Greenview市區大卡什鎮村莊對採礦營運的不斷支持。我們亦謹此感謝加拿大國家鐵路及西岸碼頭提供出色的物流服務。



Ex5500挖掘機正在裝載小松830E礦車

3. 生產統計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生產統計如下：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開採	廢石 (實立方米)	11,944,197	2,295,603
	原煤運至原礦 (噸)	1,273,530	254,232
	剝採率 (%)	9.4	9.0
生產	破碎機進料 (噸)	1,293,562	275,916
	破碎機損失 (噸)	49,985	17,347
	旁路 (噸)	74,024	27,201
	選煤廠進料 (噸)	1,171,068	231,368
	經加工煤產量 (精煤噸)	814,112	169,506
銷售	已售中譽優質低揮發性焦煤 (精煤噸)	820,447	88,000
煤堆存	於裝載及港口的中譽優質低揮發性焦煤 (精煤噸)	94,926	90,556

附註：該礦山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中旬進入維護及保養狀態，直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上旬止。

4. 礦物資源量及儲量

4.1 合資格人士

本報告與煤礦資源量或煤礦儲量有關的資料乃根據Brian Klappstein(一名合資格人士，為「受認可專業機構(RPO)」成員，不時名列澳洲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名單內)(阿爾伯塔省專業工程師及地質學家協會)審閱或編製的資料而作出。

Brian Klappstein擁有與有關經過考慮之礦化類型及礦床類型相關以及與二零一二年版「澳洲礦產勘查結果、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報告規則」所界定的合資格人士開展活動相關的豐富經驗。Brian Klappstein同意將報告所涉及資料按其呈現形式及內容發表。Brian Klappstein為CST Coal的全職員工。彼並無直接或間接持有與CST Coal有關的任何證券。

4.2 煤礦儲量

4.2.1 最新煤礦資源量表

表1—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探明、控制及推斷煤礦資源量概要

	探明 (百萬噸)	控制 (百萬噸)	推斷 (百萬噸)	總計 (百萬噸)	原礦灰分 (% db)	原礦自由 膨脹指數
露天採礦區域⁽¹⁾						
2號區域	61.4	23.2	6.3	90.9	26.6	5.0
8號區域	32.3	7.4	0.7	40.4	24.4	4.6
9號區域	38.2	70.6	27.5	136.3	21.9	5.0
12號南B2區域	2.6	1.0	0.5	4.1	14.4	3.1
12號北區域	39.1	15.6	2.2	56.9	16.8	3.5
16號區域	56.0	20.2	15.9	92.1	14.1	3.6
露天區域總計	229.6	138.0	53.1	420.7	20.7	4.4
地下區域⁽²⁾						
12號南B2區域	2.7	5.2	–	7.9	13.9	3.0
12號南A區域	25.3	39.5	3.3	68.1	14.9	3.0
9號區域	108.2	33.6	20.1	161.9	21.7	5.0
地下區域總計	136.3	78.3	23.4	238.0	19.5	4.4
總合計	365.9	216.3	76.5	658.7	20.3	4.4

項目概覽

附註：

- (1) 露天採礦資源量乃基於20：1剝採率截點及45°礦井壁角度計算。
- (2) CST Coal員工估算的地下資源量。最小覆蓋層深度約為50米。最大地下提取角度為30°；斷層20米緩衝區，邊坡50米緩衝區。
- (3) 所有資源質量歸類為低揮發性分煙煤(ASTM)。
- (4) 12號南B2露天資源量是在露天採礦儲量採盡後剩下的資源量。
- (5) 煤礦資源量包括煤礦儲量。
- (6) 此最新資源量估算生效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Brian Klappstein(阿爾伯塔省專業工程師及地質科學家協會專業地質學家兼合資格人士)編製及／或審閱。
- (7) 報告指引要求四捨五入而可能導致明顯合計誤差。

4.2.2 露天煤礦儲量

8號礦場的成本及生產率使用第一原則模式生成。所有其他露天儲量計算均基於過往數據分配的單位成本及生產率，轉換為加拿大元(「加元」)。

礦坑設計乃基於優化的攔截剝採率，反映了到選冶廠的運輸距離、按資源區域劃分的高壁及下盤設計的岩土限制。各區域的資本乃按照對各露天採礦資源區域的特定道路開發、樹木清理、覆土剝離、電線建設及水量管理基礎設施要求而計算。

一般而言，裝載單位生產率及按小時計算的設備成本隨運輸週期次數而固定，最可變的成分為露天採礦的浮動成分。運輸週期時間估計乃按礦坑分階段完成。

間接費用乃根據以往每年實現的成本計算。

4.2.3 地下煤儲量

地下儲量之界定從詳盡的礦井佈局開始，設計的主要考慮因素是根據覆岩深度的礦柱尺寸，以及煤層厚度及沿道的最大傾角及橫向間距。

地下儲量的成本模式乃按單位成本及道路開發或剝離作業的機器組合的生產率而得出。支架成本乃根據輸入基於岩土分析的支架強度估值的設計計算。

間接費用(包括通風成本)乃根據以往每年實現的成本計算。

項目概覽

4.2.4 原礦基準

原礦儲量估值乃基於對先前露天及地下採礦作業原地噸位及原礦採出液流進行反向分析產生的稀釋及損失公式計算。

二零二三財政年度開採的實際煤層體積的坑內溝槽採樣、連續原礦採樣及重建與本煤礦資源量及煤儲量表及二零二二年煤礦資源量及煤儲量表所使用的原礦建模參數一致。

4.2.5 最新原礦煤儲量表

表2—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原礦煤儲量概要

	煤儲量			煤質素		
	證實 (百萬噸)	概略 (百萬噸)	總計 (百萬噸)	原礦灰分 (db)	原礦自由 膨脹指數	原礦VM (db)
露天採礦區域⁽¹⁾						
2號區域	12.1	1.1	13.2	27.1	5.9	16.8
8號區域	9.3	0.1	9.4	24.4	4.6	17.1
露天區域總計	21.4	1.2	22.6	26.0	5.4	16.9
地下區域⁽²⁾						
12號南B2區域	2.3	1.1	3.4	22.1	3.5	15.3
12號南A區域	4.8	9.9	14.7	22.3	3.8	14.9
地下區域總計	7.1	11.0	18.1	22.3	3.7	14.9
總合計	28.5	12.2	40.7	24.3	4.6	16.1

附註：

- (1) 所有儲量的質量歸類為低揮發分煙煤(ASTM)。
- (2) 地下原礦估算包括介乎44%至62%的採礦回收率，是多煤層房柱式開採活動固有的回收率。
- (3) 煤儲量的礦物擁有權由CST Coal 100%持有。
- (4) 儲量的平均原礦煤質素為多煤層及礦坑的加權平均數，因此自由膨脹指數平均值不一定相等於自由膨脹指數衡量標準的報告增量。
- (5) 地下及露天可開採量估算包括損失及攤薄撥備及由過往開採經驗所推導的實驗公式支持。
- (6) 露天儲量估算不包括符合以往CST Coal產業技術報告描述的熱能煤。

項目概覽

- (7) 露天儲量估算生效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Brian Klappstein(阿爾伯塔省專業工程師及地質科學家協會專業地質學家兼合資格人士)編製或審閱。
- (8) 地下儲量估算生效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Brian Klappstein(阿爾伯塔省專業工程師及地質科學家協會專業地質學家兼合資格人士)審閱。
- (9) 報告指引要求四捨五入而可能導致明顯合計誤差。

4.2.6 可銷售基準

不同品位的冶金煤以往均由CST Coal產業銷售，包括煤粉噴吹煤，惟銷售大部份為相對較低灰分、低硫、高焦炭、相對性低焦壓、低揮發性的硬焦煤。

可銷售儲量乃基於現金流量分析，其假定CST Coal產品售價介乎於環太平洋地區銷售的高級海運低揮發性的硬焦煤基準價格的9%至15%之間。於二零二三財政年度實現以即期基準銷售的煤的實際售價與二零一七年煤礦資源量及煤儲量表呈列的現金流量分析所用的加元售價之差額並無重大地影響二零一七年的估值。

可銷售儲量並不包括近於地面並已遭地下水流氧化的煤，一般位於岩床頂下5米至10米之間。

4.2.7 最新可銷售煤儲量表

表3—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可銷售煤儲量概要

	煤儲量			煤質素		
	證實 (百萬噸)	概略 (百萬噸)	總計 (百萬噸)	原礦灰分 (db)	原礦自由 膨脹指數	原礦VM (db)
露天採礦區域⁽¹⁾						
2號區域	8.2	0.7	9.0	8.5	8.6	19.3
8號區域	6.4	0.1	6.5	8.5	7.0	18.8
露天區域總計	14.6	0.8	15.5	8.5	7.9	19.0
地下區域⁽²⁾						
12號南B2區域	1.9	0.9	2.8	8.5	5.1	17.1
12號南A區域	3.5	7.1	10.6	8.5	4.8	16.6
地下區域總計	5.4	8.0	13.4	8.5	4.9	16.7
總合計	20.0	8.8	28.8	8.5	6.5	18.0

項目概覽

附註：

- (1) 煤總量將作為可銷售硬焦煤。
- (2) 根據7號及12號南B2礦山的以往平均煤廠產量，可銷售煤產量為69%。
- (3) 所有儲量的質量歸類為低揮發性分煙煤(ASTM)。
- (4) 儲量由CST Coal 100%持有。
- (5) 露天可開採煤的煤廠產量取決於原礦灰分含量：
$$\text{煤廠產量} = (\text{原礦灰分}\% - \text{煤廠廢料灰分}\%) / (\text{精煤灰分}\% - \text{煤廠廢料灰分}\%)$$
，公式中煤廠廢料灰分=55%至63%，取決於礦區及煤層以及精煤灰分=8.5%。
- (6) 可銷售(精)煤儲量是原礦儲量的一個子集，不會與原礦儲量相加。
- (7) 露天儲量估算不包括符合以往CST Coal產業技術報告描述的熱能煤。
- (8) 露天儲量估算生效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Brian Klappstein(阿爾伯塔省專業工程師及地質科學家協會專業地質學家兼合資格人士)編製或審閱。
- (9) 地下儲量估算生效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Brian Klappstein(阿爾伯塔省專業工程師及地質科學家協會專業地質學家兼合資格人士)編製或審閱。
- (10) 報告指引要求四捨五入而可能導致明顯合計誤差。

就有關資源量及儲量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網站刊載的「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煤礦資源量及煤儲量表」報告文本。

董事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趙渡，67歲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七日分別獲委任為中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趙先生為本公司投資及管理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趙先生為一名具備經驗豐富的行政人員及商人。彼在金屬業務、貿易業務、投資規劃、業務收購及發展以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韓旭洋，31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彼獲頒授香港大學法律博士學位。彼亦持有牛津大學理學碩士學位及香港大學法學專業證書。韓先生獲認許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事務律師。彼已取得律師資格及成為香港律師會成員。加入本公司前，韓先生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一年期間任職於國際頂尖律師事務所蘇利文·克倫威爾，專注於資本市場、企業金融交易及併購業務。

許銳暉(前度英文姓名Xu Rui Hui)，55歲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總經理」)。許先生為本公司投資及管理委員會之成員。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畢業於澳洲雪梨科技大學，持有機械工程學士學位。

許先生曾於澳洲、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等地之公司出任管理職務逾十年。彼為澳洲採礦冶金學會會員。

關錦鴻，61歲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關先生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關先生於財務、會計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十五年經驗。

華宏驥，56歲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彼為本公司內部法律顧問及投資及管理委員會之成員。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香港大學，並於一九九二年取得律師資格。直至一九九七年止，華先生為香港一間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彼現為新豐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濱，68歲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先生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于先生擁有逾二十年於香港及中國的多間跨國貿易公司出任管理層職務的經驗。

馬燕芬，59歲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女士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彼獲得英國Middlesex University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彼亦分別獲英國Heriot-Watt University及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及專業會計碩士學位。

馬女士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且一直任職於審核、會計及稅務領域逾二十年。彼為馬燕芬會計師事務所之負責人。彼分別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

馬女士現為中策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中策資本」，前名：中策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金石資本集團有限公司（前名：優創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兩間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梁凱鷹，72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彼畢業於中國廣東省對外貿易學校。

梁先生於國際貿易及業務發展擁有逾三十年經驗。彼現為中策資本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高級管理人員

於本年報日期，執行董事趙渡先生、韓旭洋先生、許銳暉先生、關錦鴻先生及華宏驥先生亦為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除稅後虧損約為174,1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虧損463,900,000美元相比減少62.5%。該虧損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與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相比減少。

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總收入約為227,1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69,000,000美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約229.1%。該增長乃主要因於煤銷售活動增加，因而於煤礦業務產生收入約215,9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6,900,000美元)。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本年度，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之虧損總計約為39,8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7,200,000美元之收益)。主要包括以下各項：(i)與二零一九年五月出售澳洲採礦業務有關之Anthill生產付款所得合共金額約2,700,000澳元(相當於約為1,900,000美元)，該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內披露及(ii)主要受到年內美元兌加拿大元的匯率走強，外匯虧損淨額約為43,4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4,200,000美元之收益)。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煤開採成本、煤加工成本及其他相關營運費用。由於煤生產及銷量增加，因此與去年相比，銷售成本由24,600,000美元增至約130,900,000美元，增幅約為432.1%。

分銷及銷售費用

於本年度，分銷及銷售費用約為36,2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3,600,000美元)，主要包括與鐵路運輸、特許費及碼頭費用有關的費用。分銷及銷售費用較上年度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煤銷售活動增加。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成本、以及其他費用。行政費用由去年的33,700,000美元增加至本年度約42,700,000美元，即增加約26.7%。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加拿大煤礦活動的增加所致。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主要包括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財務費用由去年約7,300,000美元增加至本年度約18,600,000美元，即增加約154.8%。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平均利率上升所致。

分部資料

A. 採礦業務

於本年度，CST Canada Coal Limited (「CST Coal」) 已出售820,447噸焦煤及產生收入約215,9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6,900,000美元)。因而產生相關的銷售成本以及分銷及銷售開支約為130,9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4,600,000美元)及36,2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3,600,000美元)。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為64,700,000美元(不包括71,400,000美元之減值虧損)(二零二二年：6,000,000美元之虧損)。

與去年相比，礦山之行政開支增加約65.4%至17,2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0,400,000美元)。增加主要由於礦山僱員增加以提升營運能力所致。CST Coal仍缺少85名員工來提升產量，並正在加拿大緊張的勞動力市場中積極進行招聘。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八日的通函，當民生銀行與本集團重組採礦資產時，CST Coal持有一筆從前持礦產者結轉約400,000,000美元遺留之銀行債務。該債務已固定以美元償還。由於加拿大元兌美元貶值，與該筆債務相關的外匯虧損約為41,6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3,200,000美元之收益)於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確認。

於財政年度末，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與核數師於二零二零年審閱對加拿大採礦業務中的採礦物業資產作出的減值。於二零二零年，於若干礦產物業之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已確認減值93,800,000美元。於二零二二年，因當若干礦產物業之可收回金額超逾賬面價值時，確認了約32,900,000美元之減值回撥。

管理層更新了之前用於二零二二年之減值測試模式中的主要假設。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使用其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估計。在與核數師審閱假設後，確定煤礦資產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價值約為231,100,000美元，低過煤礦資產的賬面值300,900,000美元，故此於損益表中確認了約71,400,000美元之撥備。下表概述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二三年止年度使用的主要假設及二零二二年使用的假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二三財政年度	二零二二財政年度
煤礦的預計產量	40,000,000公噸	41,900,000公噸
	預計產量乃根據詳細的礦山年期計劃及開發計劃釐定。	預計產量乃根據詳細的礦山年期計劃及開發計劃釐定。
焦煤的長期價格	二零二三年為每公噸228美元，二零二四年為每公噸200美元，二零二五年為每公噸167美元，二零二六年至二零四零年為每公噸144美元。	二零二二年為每公噸244美元，二零二三年為每公噸176美元，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三八年為每公噸126美元至139美元。
	焦煤的長期價格乃由管理層參考i)加拿大帝國商業銀行分析師對硬焦煤實際價格基準的預測(二零二三年三月版)及ii)管理層根據煤礦的煤炭品質對其進行的調整而釐定。	焦煤的長期價格乃由管理層參考i)二零二二年五月版的《能源和金屬共識預測》(可於 https://www.consensuseconomics.com/download/energy-and-metals-price-forecasts/ 訂閱)，該預測發佈了涵蓋40多種主要能源和金屬的價格調查；及ii)管理層根據煤礦的煤炭品質對其進行的調整而釐定。
美元與加拿大元之長期匯率	1美元：1.35加元(二零二三年)， 1美元：1.31加元(二零二四年)， 1美元：1.28加元(二零二五年至二零四零年)。	1美元：1.28加元。
	以上匯率基於Consensus Economics Inc二零二三年三月版所發佈的外匯共識預測。	美元對加拿大元之間長期匯率是參照二零二二年三月所述貨幣之間的平均匯率來釐定的。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二三財政年度	二零二二財政年度
折現率	16%的稅前折現率(相當於12%的稅後折現率)。	12%的稅前折現率(相當於10%的稅後折現率)。
	折現率乃i)經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日期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的估值報告時分析的因素類似的項目風險因素；及ii)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即本公司需要使用稅前折現率進行估值)後釐定。	折現率乃i)經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日期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的估值報告時分析的因素類似的項目風險因素；及ii)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即本公司需要使用稅前折現率進行估值)後釐定。
增長率	無	無
	採用零增長率與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的估值報告一致，該報告僅將煤炭儲備作估值目的。	採用零增長率與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的估值報告一致，該報告僅將煤炭儲備作估值目的。

本年度，CST Coal並無任何勘探活動，亦無產生任何勘探開支。

CST Coal於本年度之財務業績概要闡述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收入	215,859	26,883
銷售成本	(130,926)	(24,584)
毛利	84,933	2,29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40,723)	4,299
分銷及銷售費用	(36,161)	(3,628)
行政費用*	(17,241)	(10,44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71,429)	32,865
財務費用*	(18,189)	(6,474)
除稅前(虧損)溢利	(98,810)	18,921
稅項	(446)	(486)
除稅後(虧損)溢利	(99,256)	18,435

* 集團內部公司間之財務費用及管理費用不計算在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B. 物業投資

本集團物業投資業務之若干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租金收入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0.2	0.3
— 香港	—	0.1
— 蘇格蘭	2.0	2.2
	2.2	2.6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 中國	6.4	7.3
— 香港	3.4	—
— 蘇格蘭	23.8	25.4
	33.6	32.7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香港的一個自用物業已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變為投資物業以產生更多租金收入。鑒於全球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導致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與去年相比，本年度的總租金收入減少約15.4%至2,2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600,000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中國商業物業市場價格低迷及美元兌人民幣及英鎊走強，投資物業於中國及蘇格蘭之公平值分別減少約12.3%及6.3%。

C. 放債

本集團放債業務之若干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來自放債之利息收入	2.4	4.1
壞賬撥備*	—	—
於年度內之利率範圍(%)	5%—10%	5%—10%

* 壞賬撥備不包括為作會計用途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就賬齡分析而言，所有應收貸款均無逾期或減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貸款組合的賬面淨值（包括應計利息及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為17,8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74,100,000美元），詳情載列如下：

借款人	佔本集團貸款組合		年利率(%)	合約到期日
	賬面金額之概約比重(%)			
個人	14.26%		5%	一年內
公司	85.74%		5%	兩年內
	100.00%			

來自放債業務之利息收入約為2,4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4,100,000美元），與去年相比減少約41.5%。年內利率範圍為5%至10%（二零二二年：5%至10%）。該減少主要由於年內放債活動縮減所致。鑒於香港目前前景未明及當前的經濟狀況，本集團在批出新貸款時更為審慎，並於此業務的發展中繼續採取保守策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借款人的數量為兩名（二零二二年：四名），所有貸款並無抵押。而向最大借款人提供的貸款（包括應計利息及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佔貸款組合約為85.74%。應收貸款的進一步詳情將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中披露。年內，本集團的放債業務並無錄得任何壞賬。

本集團主要通過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新力財務有限公司經營其放債業務。

本集團的放債業務具有一個獨特的業務策略，重點向企業及高淨值個人而非大眾消費市場提供大額貸款。該等借款人大多是通過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推薦及介紹獲得。

本集團已建立並維持內部控制，以確保其在評估潛在借款人的信用度時的信貸風險評估的有效性。貸款條款一般是經考慮包括現行市場利率、借款人的財務實力及提供的抵押物等綜合因素後達致。本集團聘請獨立專業估值師對各報告期末的未償還貸款進行減值及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該業務由本公司投資及管理委員會監督，該委員會負責持續監測貸款的可收回性及債務回收，發現潛在問題並建議採取緩解措施。相關的內部控制程序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章節披露。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D. 金融工具投資

本集團金融工具投資之若干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上市股份	44.5	31.5
債務證券	13.1	21.0
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	159.6	150.7
	217.2	203.2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收入		
上市股份股息	0.3	1.0
債務證券利息	0.1	19.1
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股息	6.3	15.3
	6.7	35.4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上市股份：		
— 出售所產生之已變現收益(虧損)	1.9	(288.8)
—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	(6.2)	(4.1)
	(4.3)	(292.9)
債務證券：		
— 出售所產生之已變現虧損	—	(33.2)
—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	(8.0)	(132.9)
	(8.0)	(166.1)
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		
— 出售所產生之已變現虧損	(0.9)	(41.4)
—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	(41.9)	(7.4)
	(42.8)	(48.8)
	(55.1)	(507.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組合約217,2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03,200,000美元），乃按市值或公平值計量。該投資組合包括20.5%上市股份、6.0%債務證券以及73.5%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

本年度，組合產生股息及利息收入總額約為6,7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35,400,000美元）。該金額包括以下各項：(i)上市股份股息收入約3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000,000美元），(ii)債務證券利息收入約1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9,100,000美元），及(iii)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股息收入約6,3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5,300,000美元）。

a. 上市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上市股份的總市值約為44,5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31,500,000美元）。本集團投資於不同類別的上市公司，其佔組合總市值之比重如下：

上市公司類別	佔組合總市值之比重(%)
銀行及金融	39%
製造	5%
汽車	11%
地產及建築	21%
旅遊及休閒	21%
其他	3%
	100%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出售上市股份所產生已變現收益約1,9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88,800,000美元之虧損）以及上市股份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約6,2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4,100,000美元）。未變現虧損乃主要由於股票市場波動導致上市股份投資價格下行所致。然而，虧損總額4,300,000美元較去年已大幅減少虧損約98.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b. 債務證券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債務證券賬面值約為13,1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1,000,000美元）。本集團主要持有中國恒大集團（「中國恒大」）及中國恒大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景程有限公司之若干優先票據（「恒大票據」）。

由於中國恒大流動資金危機爆發，中國恒大未能向恒大票據持有人償還票據利息。因此，概無自恒大票據收取之票據利息（二零二二年：18,700,000美元）。總體而言，於本年度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約8,0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32,900,000美元）於損益表中確認。

c. 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

於本年度，本集團在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方面投資54,300,000美元，主要是支付現有基金的資本承擔及收購新非上市股本投資權益。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合共約為159,6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50,700,000美元）。於本年度，本集團自其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組合已收取股息收入合共約為6,3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5,300,000美元），與去年相比減少58.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集團於金融工具中被視為重大投資的單一投資之賬面值佔本集團總資產逾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59,3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51,700,000美元）。

借貸及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一間金融機構向本公司之兩間附屬公司授出為期三年的貸款融資，金額分別為35,000,000港元及15,000,000港元。兩項貸款之利率均為6%，並由本集團持有的若干固定資產及證券作為抵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兩筆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總額為50,000,000港元。

自二零一七年起，本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透過抵押該附屬公司擁有之蘇格蘭物業及該附屬公司的母公司股權獲授為期四年之10,410,000英鎊定息銀行貸款。於二零二二年六月，經與銀行協定，本集團已將貸款期延長一年，年利率為英倫銀行基本利率加2.5%。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該銀行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約為560,000英鎊（相等於約690,000美元），包括應計利息。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CST Canada Coal Limited（「CST Coal」）收購加拿大Grande Cache Coal LP（「GCC」）的若干礦業資產，並承擔從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民生銀行」）借出金額約為409,400,000美元的銀行貸款（「中國民生銀行貸款」）。該銀行貸款的利率為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2%，並須於五年內償還。貸款不具追索權，並以(i)對CST Coal所有現有及未來資產及承擔的固定及浮動押記；(ii)抵押CST-Grande Cache Cayman Limited（CST Coal的間接受益人控股公司）的所有股份；及(iii) CST Coal項目集團（包括本公司四間附屬公司）每位成員的各自股東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抵押。該四間附屬公司為Gold Grace Limited（CST Coal的唯一股東）、Excel Fame Limited（Gold Grace Limited的唯一股東）、CST-Grande Cache Cayman Limited（Excel Fame Limited的唯一股東）及Sonicfield Global Limited（CST-Grande Cache Cayman Limited的主要股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該銀行貸款的未償還本金結餘約為403,600,000美元。於二零二一年七月，CST Coal再獲中國民生銀行授出貸款融資以結償融資租賃，金額約為14,800,000美元（「2021年貸款」）。利率為5.0%。於本年度，CST Coal已全額償還2021年貸款。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中國民生銀行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總額為456,600,000美元（包括應計利息）。本公司並無就該等中國民生銀行的貸款提供任何擔保。

按照所有尚未償還金融機構貸款及借款的結欠總額以及總權益計算，資本負債比率為314.2%（二零二二年：152.7%）。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CST Coal持有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28,4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6,700,000美元）。已抵押存款擬用於支付加拿大阿爾伯塔省政府所規定於加拿大經營採礦業務之復墾成本。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負債淨值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值約為318,0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流動資產淨值97,000,000美元)，其中流動資產約為203,6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48,500,000美元)及流動負債約為521,6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51,500,000美元)。流動負債主要包括中國民生銀行貸款本金403,600,000美元結餘。由於該筆貸款的到期日自本財政年度報告日起計少於十二個月，因此被分類為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該筆貸款對本公司並無追索權及由CST-Grande Cache及其附屬公司的股權投資作為擔保。本集團與銀行就民生銀行貸款延續現正進行磋商。本集團管理層已編制本集團的詳細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及認為流動負債淨值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或資產負債狀況構成任何不利財務影響，且本集團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資本架構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股權集資活動。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83,728,862股(二零二二年：483,728,862股)。

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129,8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86,600,000美元)。與去年相比，減少約54.7%。資產淨值減少乃由於本年度之淨虧損約174,100,000美元以及其他全面收益約17,100,000美元之綜合影響所致。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12,2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6,600,000美元)。主要與本集團基金投資的資本承擔有關。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無)。

重大收購、出售及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內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為339名(二零二二年：280名)。本年度的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2,5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4,300,000美元)。員工薪酬待遇一般按年審核。本集團已分別在香港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在加拿大參加註冊退休儲蓄計劃。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如醫療福利。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本集團於其退休福利計劃下可用之已沒收供款用以減少現有供款水平。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以美元、人民幣、港元、英鎊及加元進行。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港元兌美元的外幣風險極低。由於按收入計，以人民幣開展的業務於本集團業務總額中所佔比重較少，故本集團面臨之人民幣風險甚微。就英鎊承受的外幣風險亦非常有限，因為自蘇格蘭物業產生的租金收入用作償還當地蘇格蘭銀行授出的貸款融資。

本集團主要承受以加元計值的外匯風險。至於加拿大煤礦業務，概無採用任何加元對沖政策。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其匯率風險。

重大事件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由於港口工人的罷工行動(「罷工」)，加拿大最大的煤炭出口碼頭西岸碼頭暫停營運。該罷工對CST Coal的業務營運造成影響。CST Coal因該罷工而無法向任何客戶出售或出口任何煤炭。CST Coal已根據合同向客戶發出不可抗力通知。於二零二二年十月，西岸碼頭公佈已與國際碼頭和倉庫工會之Local 520成員達成協議及西岸碼頭已恢復營運。在西岸碼頭恢復營運後，CST Coal已與物流服務商加拿大國家鐵路及西岸碼頭緊密合作，以恢復其煉鋼煤之出口。詳情已分別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及十月十八日之公告內披露。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前景

預期二零二三／二零二四年的環球營商及投資環境充滿眾多挑戰和不確定因素。

儘管疫情後全球經濟開始復甦，在持續收緊的貨幣政策下，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及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等多家機構已調低來年的環球經濟增長預測，為本集團業務的市場環境帶來挑戰。未緩和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仍有可能繼續拖累環球經濟增長，引發避險情緒，造成金融資產價格波動或調整。

二零二三年，國際焦煤價格預計將持續波動，本集團相信，隨著CST Coal的營運全面復工，採礦業務有望為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提供穩定的收入。本集團將積極關注國際焦煤市場趨勢，積極部署，以提升採礦業務的整體效益及營運能力。

面對全球經濟和金融市場前景不明朗帶來多變的投資環境，本集團將採取審慎的態度，堅持以穩健和長期增值為投資原則，及時應對市場變化，靈活調整策略，同時謹慎管理風險，作出適當的防禦性部署。我們亦會持續多元化投資，以實現長期投資回報。

儘管宏觀環境不受我們所控，我們將在來年持續在各方面竭力做到最好。總體而言，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市場發展，尋求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的投資機會，探索並在適當時機拓展業務，推進本集團未來發展。本集團相信，多元化業務可促進本集團的長遠發展，並為股東提供更佳回報。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i)勘探、開發及開採礦物資源，(ii)金融工具投資，(iii)物業投資及(iv)放債。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業務回顧

本年度內，本集團之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2至11頁及第14至26頁。本年報之「主席報告」、「公司概覽」、「項目概覽」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56至57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本年度之末期股息。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儲備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向股東分派之儲備額(包括股份溢價賬減累計虧損)約為74,151,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18,292,000美元)。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及本年報第60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股本

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之本公司董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渡先生(主席)	于濱先生
韓旭洋先生(行政總裁)	馬燕芬女士
許銳暉先生(總經理)	梁凱鷹先生
關錦鴻先生	
華宏驥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99條，趙渡先生、許銳暉先生及關錦鴻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趙渡先生、許銳暉先生及關錦鴻先生均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更新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本公司載列以下有關董事於本年度之更新資料：

- 一 馬燕芬女士已辭任金石資本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優創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16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股份計劃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或其他股份計劃。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概無於本年度或本年度年結日訂立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的股票掛鈎協議。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證券中擁有之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股份、相關股份、可換股票據或債券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規定（包括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被視作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披露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本公司普通股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趙渡（「趙先生」）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	361,086,613	74.64%

附註：

於361,086,613股股份當中，(i) 48,750,000股股份由趙先生直接持有；及(ii) 312,336,613股股份由Atlas Keen Limited（「Atlas Keen」）持有，Atlas Keen由趙先生全資擁有。因此，趙先生被視為於Atlas Keen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與彼等各自之有聯繫者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視為或當作由彼等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外之人士須予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實體為股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附有權利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Atlas Keen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12,336,613	64.56%
張松橋	實益擁有人	24,385,500	5.0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彼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附有權利於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來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為董事的利益而作出的獲准許彌償條文現正生效，並於本年度全年生效。本公司亦於本年度內為董事及其他行政人員購買合適之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在年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與董事、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之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購回、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於本年度內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額約91.5%，當中包括佔約45.8%營業額的最大客戶。從五大供應商購買額佔本年度總購買額約79.9%，當中包括佔約31.3%總購買額的最大供應商。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中持有任何權益。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彼等之優點、資歷及能力制定。

董事之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經營業績、現行市況及個人表現後決定。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管理合約

除董事服務合約外，於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關連方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所披露的該等關連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獲全面豁免的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主要風險因素

礦物市場價格及需求

焦煤市場價格波動將影響採礦業務表現，從而影響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及收入。市場需求為影響焦煤市場價格之重要因素之一。全球經濟形勢變化、相關行業(如鋼鐵行業)發展變動、自然及人為災害以及焦煤進口國之經濟及政治政策變動均會令焦煤價格有所起伏。因此，市場需求變動亦將影響採礦業務之銷售、本集團之整體現金流量及表現。

信貸風險

本集團使用內部信貸評估程序評估潛在借款人之信用程度，釐定授予借款人之信貸額度。倘本金及／或利息未能於到期日償付，且抵押品之可變現價值低於應收貸款之本金及／或應收利息，本集團或會蒙受應收貸款虧損。

金融市場風險

金融市場波動或會引致主要金融投資價值下跌。鑒於全球金融市場愈加動盪，金融投資之公平值或會受此影響，為本集團整體財務表現增加不明朗因素。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業績乃以美元(「美元」)呈列，但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或會以其他貨幣錄得收益、產生開支及作出投資。凡幣值變動均會影響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賬目折算、盈利匯回及股權投資，從而或會對本集團業務產生影響。美元兌其他外幣升值及貶值均會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環保政策

本集團鼓勵環境保護，並採納措施提倡僱員之環保意識。本集團通過鼓勵員工使用電子掃描件、雙面打印及複印、提倡使用環保紙及關掉閒置燈光及減少電器用電量等方式落實綠色辦公室措施。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之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條文，將連同本年報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刊發一份獨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有關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表現，與本公司持份者之重要關係以及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之討論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實例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之法律及法規，如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上市規則以及於不同司法管轄區適用之其他當地法律及法規。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

本集團了解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對達到其短期及長期目標之重要性。於本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間概無嚴重及重大糾紛。

企業管治

第34至50頁所載之資料以及以提述方式收錄之資料(如有)構成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報告。

稅務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因持有股份而享有任何稅務寬免。

核數師

財務報表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而該核數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接受續聘。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趙渡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知透明度及問責制度之重要性，並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可使股東得益。本公司銳意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並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

宗旨、文化及價值

集團的宗旨是「將資源轉化為價值」，本集團實現其宗旨的策略是成為具有全球競爭力的資源生產商，並提升長期業務增長及營運效率。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負責使宗旨和策略與本集團文化保持一致，並基於本集團的以依法、合乎道德、承擔責任以及安全地行事的價值推廣理想的文化。我們致力確保在招聘階段能挑選出最能融入及營造本集團文化的人才，同時透過各政策及培訓活動培養本集團的文化。

董事會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趙渡先生(主席)
韓旭洋先生(行政總裁)
許銳暉先生(總經理)
關錦鴻先生
華宏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濱先生
馬燕芬女士
梁凱鷹先生

董事被視為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的適當技能及經驗。董事個人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履歷詳情」一節。

除在本年報之「董事會報告」及「董事履歷詳情」章節內所披露外，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向本公司提交其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獨立身份。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負責策劃本公司的整體營運。董事會領導本公司並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監督本集團的策略決策、業務發展及表現以及業務事宜。董事全體恪守誠信履行其職務，並且遵守適用的法律及法規，採取客觀的決策，行事以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的利益為依歸。

董事會轄下有四個主要委員會，分別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及投資管理委員會（「投管會」），該等委員會的職責及組成載於下文。董事會根據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而考慮委派合適委員會處理有關事宜。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按需要不時作出修訂，惟須經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於本年度內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本集團之整體策略以及業務及財務表現。董事均及時獲悉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之重大變動，包括有關法律、規則及法規。董事可按合理要求，在適當之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須議決另外為董事提供適當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其職責。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為其董事及行政人員購買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為董事及行政人員可能面對之法律行動提供適當的保障。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年度內，趙渡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而韓旭洋先生則為行政總裁。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實施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發展，而行政總裁則負責管理及促進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董事會相信，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已有效及完全分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

審核委員會成員

馬燕芬女士(主席)
于濱先生
梁凱鷹先生

馬燕芬女士擁有合適的專業會計資格，而于濱先生和梁凱鷹先生於商業領域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根據守則作出審閱及修訂，其中包括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的任何結論及建議須送呈董事會審議。

審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在其職權範圍內調查任何活動。其有權向任何僱員索取其所需的資料。審核委員會亦有權尋求外部法律意見或其他獨立專業意見，並有權在其認為必要時，邀請具有相關經驗及知識的外部人員出席會議。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召開兩次會議，並審閱有關外聘核數師審核之年度財務報表及審閱中期財務業績之報告，審閱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薪酬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

薪酬委員會成員

于濱先生(主席)
馬燕芬女士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包括制定薪酬政策、檢討全年薪酬政策及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並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薪酬政策的首要目的為確保本集團能夠吸引、挽留及推動高質素團隊，而此乃促使本集團成功的關鍵。

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討論董事的酬金事宜。董事薪酬詳情已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修訂，並已符合守則。

提名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其亦為本公司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

提名委員會成員

趙渡先生(主席)
于濱先生
馬燕芬女士

提名委員會負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向董事會推薦以供董事會考慮。

提名政策

本公司擁有一套正式，考慮周全及透明的程序來提名和任命董事。董事會已將其有關甄選和任命董事事宜的權力和職責交予提名委員會。

甄選準則

提名委員會評核候選人是否適合時，會參考下列概要準則：

- i. 信譽；
- ii. 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iii. 可投入的時間及相關利益的承擔；
- iv. 獨立程度；
- v. 各方面的多元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種族、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等方面；
- vi.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獨立性規定；及
- vii. 提名委員會可能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程序及過程

下文載列擬議候選人提名或重選董事時的提名過程及程序概要。

1. 委任新任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應在收到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個人資料(或相關詳情)後，依據以上政策所載的甄選準則評估及評定該候選人，以決定該候選人是否適合擔任董事。
- ii. 就委任任何董事會候選人而言，提名委員會應對個別候選人進行充分的盡職調查並作出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及審批。
- iii.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獲委任為新增董事或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候選人須於其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重選。
- iv. 股東批准選舉在股東大會上參選的候選人為董事。

2. 重選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審視退任董事，並決定退任董事是否繼續符合上述所載的甄選準則。
- ii. 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建議重選董事候選人，再由董事會向股東提出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董事的推薦建議。
- iii. 提名委員會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作出的整體貢獻。

3. 股東提名

如本公司任何股東擬提名一名人士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提名委員會應根據上述所載的甄選準則對該候選人進行評估，以釐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職務，在適當情況下，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再由董事會在股東大會上就擬參選之董事向股東提出推薦建議。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確保董事會取得獨立觀點機制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確保董事會取得獨立觀點機制(「獨立觀點機制」)。董事會委派提名委員會對董事會組成、董事會可取得之獨立觀點及其效用進行年度檢討及評估，以及檢討和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觀點機制的落實情況。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如下：

1. 願景

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之多元化為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的重要元素。本公司致力於董事會多元化，因此擁有多元化背景的董事可將本公司有效地介紹予不同界別，並將不同及具啟發性的觀點帶入董事會。

2. 政策聲明

- (i) 本公司致力使董事會維持恰當範圍和均衡的技能、經驗和背景。決定董事會的最佳組成時，不同技能、地區和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與董事其他素質將納入考慮。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顧及有效的董事會整體所需的技能和經驗，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 (ii)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和評估董事會組成和其有效性。當董事會有空缺時，提名委員會將根據其職權範圍，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顧及本公司自身情況，向董事會推薦合適候選人以供委任。

3. 可計量目標

甄選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候選人的優點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董事會的組成(包括性別、年齡及服務任期)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4. 監察及匯報

- (i)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於年報內之企業管治報告中匯報董事會的組成(包括性別、年齡及服務年期、教育背景和工作經驗)，並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
- (ii) 提名委員會將透過每年至少審閱一次董事會的組成以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當中考慮所有多元化方面的相關益處，並於作出任何董事委任的推薦意見時遵循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觀點機制如下：

1. 董事會組成及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致力確保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當中最少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亦盡可能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加入其他董事會委員會，以確保取得獨立觀點。

2. 獨立性評估

提名委員會獲授權按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性準則，每年評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保彼等能持續作出獨立判斷。提名委員會必須嚴格遵守提名政策及上市規則所載有關提名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評估準則。

3. 董事會決策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就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事項向管理層尋求進一步資料及文件。彼等亦可向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尋求協助，及如有需要，可尋求外聘專業顧問的獨立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之任何緊密聯繫人於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利益，則該董事不得就通過該合約或安排之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該會議的法定人數。

提名委員會每年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獨立觀點機制，確保該政策及機制一直保持相關及適用。

提名委員會已於本年度舉行了兩次會議以檢討現有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並且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已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獨立觀點機制。

由於董事會目前擁有一名女性董事，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實現性別之多元化。本集團有意繼續維持董事會之女性比例，並將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性別多元化。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傳統上採礦業務中女性參與人士較少，本集團僱員的性別比例為約79.6%男性及20.4%女性。本集團亦已採取，並繼續採取措施促進員工團隊之多元化，所有合資格僱員均享有平等之僱傭、培訓及職業發展之機會，並無歧視。本集團將於招聘時適當考慮增加女性比例，並致力為女性員工提供培訓及職業發展機會。

投資及管理委員會

董事會已委派投管會管理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及投資事宜。於本年報日期，投管會由三名董事會成員組成，即：

投管會成員

趙渡先生(主席)
許銳暉先生
華宏驥先生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的企業管治相關之政策，並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要求；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檢討本集團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規定；及
- 監督本集團之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報告，以及確保設立適當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會議出席表

於本年度內，各董事於相關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有權出席之會議次數				
	董事會 會議	審核 委員會會議	薪酬 委員會會議	提名 委員會會議	(附註)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趙渡先生	4/4	-	-	2/2	0/1
韓旭洋先生	3/4	-	-	-	0/1
許銳暉先生	4/4	-	-	-	1/1
關錦鴻先生	4/4	-	-	-	1/1
華宏驥先生	4/4	-	-	-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濱先生	4/4	2/2	1/1	2/2	1/1
馬燕芬女士	4/4	2/2	1/1	2/2	1/1
梁凱鷹先生	4/4	2/2	-	-	1/1

附註：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舉行了一次股東大會，即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2.2條，董事會主席趙渡先生應出席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然而，趙渡先生因另有公務安排而未能出席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許銳暉先生主持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連同其他出席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董事會成員，有足夠能力及知識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問題。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非執行董事任期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件，為期兩年，惟彼等繼續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持續專業發展

為確保董事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並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已定期向董事提供培訓資料、鼓勵並資助彼等參加合適的培訓／講座以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並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適用法例及監管要求的最新發展資訊，以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認識及確保遵守法規。

於本年度，全體董事均有透過參加及／或參考有關本集團業務、企業管治及法規之培訓課程及／或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姓名	(附註) 參與持續 專業發展
執行董事：	
趙渡先生	✓
韓旭洋先生	✓
許銳暉先生	✓
關錦鴻先生	✓
華宏驥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濱先生	✓
馬燕芬女士	✓
梁凱鷹先生	✓

附註：出席有關業務或董事職責之專家簡報會／研討會／會議或閱讀最新法規資訊。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直接向董事會報告。華宏驥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彼為合資格律師及本公司內部法律顧問。於本年度，華先生已進行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及專業服務費用

於本年度，本集團委聘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履行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

於本年度，外聘核數師提供的審計相關服務費用約為520,000美元，而外聘核數師提供有關稅務服務及其他專業及顧問服務的非審計服務費用約為200,000美元。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負責編製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確保已選用及貫徹應用合適之會計政策，以及財務報表乃根據有關法律要求及適用之會計準則而編製。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因此董事仍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就本公司本年度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維持穩健及有效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確保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本集團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的預算足夠。實施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無法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並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的風險提供合理保證，以保障股東權益及防止本集團資產遭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同時確保維持妥善賬目及記錄以根據相關會計準則及監管報告規定提供可靠之財務資料，並確保符合相關法例、法規及上市規則。

本年度內，本集團已委聘一間專業公司為獨立顧問，及時檢討內部監控及評估風險管理，藉以協助本集團確保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有效運作。獨立檢討及評估的結果已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此外，董事會採納獨立顧問所建議內部監控措施的改善之處，以提升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本年度並無察覺任何會影響本集團財務、經營、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的重大事宜。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程序及主要特點

本集團的目標旨在識別及管理本集團業務及其營運所在市場的固有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從而達到降低、減輕、轉移及規避風險的目的。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其達成本集團的策略目標時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集團建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監督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此構成本集團企業管治制度的重要部分。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控風險，設計相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使其有效運行。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監督下列程序：

- (i) 定期評估主要營運風險及旨在減輕、減少、轉移或避免該等風險的監控措施；評估整個內部監控系統的優缺點及採取行動方案處理監控弱點或改善評估過程；
- (ii) 定期審閱業務流程及營運報告，包括用以處理已識別監控弱點的行動計劃，及實施建議的最新狀況及監控結果；及
- (iii) 外聘核數師及外聘獨立顧問定期對其審核過程中識別的監控事項進行報告，並與審核委員會會面以討論審閱的範圍及結果。

審核委員會妥為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後將向董事會作出報告。董事會認為審核委員會的工作、審核結果及推薦建議乃為其對該等系統有效性作出意見及作出適當回應的基礎。

本集團管理層(包括部門主管及業務單位)負責以下程序：

- (i) 妥善設計、實施及監督系統，並確保系統得到有效執行；
- (ii) 識別、評估及管理可能潛在影響業務主要過程及達成業務目標、計劃或指標的風險；
- (iii) 向董事會確認系統之成效；
- (iv) 識別風險並採取措施降低日常營運風險；及
- (v) 即時回應及跟進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現時並無內部審計職能。董事會已審視設立內部審計職能的需要，並認為鑒於本集團業務規模、性質、成本效益及繁複程度，外聘獨立專業人士為本集團履行內部審計職能更具成本效益及達致其需要。然而，董事會將會繼續至少每年檢討設立內部審計職能的需要。本集團委聘的獨立顧問將協助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亦將評估本集團若干主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充足性及有效性，作為彼等法定審核程序的一部分。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與綜合內部監控架構緊密相連，且本集團測試主要監控措施以評估其表現。以「由下而上」方式配合「由上而下」方式要求營運單位的主管參與識別營運風險從而釐定本集團的主要風險。

有關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將列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檢討

董事會已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本集團每年至少進行一次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應對業務和外部環境變化能力之成效的檢討。

董事知悉彼等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成效的責任。董事會已完成檢討審核委員會的工作及獨立顧問內部監控檢討報告及結論，並滿意本年度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成效及充足性。

反貪污及舉報政策

本集團致力遵守所有法律及法規，或於必要時實施更嚴格的規定，防止在所有業務交易上出現貪污及賄賂。我們預期僱員遵守所有有關反貪污及賄賂的適用法律、法規及條例。本集團亦致力維持良好企業管治，著重問責及高度透明，致使持份者對本集團予以信任。本集團內設有反貪污及賄賂政策及舉報政策，為本公司僱員制定一套制度，提升彼等關注有關本集團任何事宜的不當行為、不良行為及不當之處。

信貸及放債業務內部監控程序

放債業務的流程及監控程序乃由本集團的投管會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新力財務有限公司的管理層執行。彼等定期審閱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並定期對信貸政策及監控程序進行全面審閱，以管理放債業務的信貸風險。本公司已制定清晰的信貸政策及監控程序，涵蓋了放債業務的整個生命週期，其概要如下：

貸款申請

在收到潛在借款人之貸款申請後，將進行一系列「了解您的客戶」程序。「了解您的客戶」程序包括與申請人溝通以了解其財務需要及還款能力、檢查證明文件以核實其提交的資料及進行背景調查。「了解您的客戶」程序的結果將予以總結並向管理層報告，以供審批。

貸款審批

參考申請資料及「了解您的客戶」結果，管理層考慮貸款申請時會對以下因素作出評估：

- 1) 申請人之財務能力，如其資產、負債及年收入等財務表現；
- 2) 現行市場利率；及
- 3) 能否提供擔保或抵押品。

一般而言，本集團只會接受符合以下條件的抵押品：(i)抵押品市值易於確定或可合理確定或驗證；及(ii)抵押品已有容易獲得的二級市場。對抵押品進行估值時，通常需要正式估值報告，除非有關抵押品為公平值易於確定的有價證券。

倘管理層批准貸款申請，借款人、擔保人(如有)及本集團將編製及安排一套貸款文件連同貸款協議。貸款一經妥為記錄及執行後，借款人可根據貸款協議要求提取貸款。

企業管治報告

貸款監控及收取還款

在貸後管理方面，投管會負責對貸款組合、貸款可收回性、債務回收、識別潛在問題及建議緩解措施進行持續監察。管理層將進行定期檢討，以判斷本集團所持抵押品的市值是否有任何重大變動。倘任何貸款的貸款估值比率大幅上升，我們可要求相關借款人提前償還部分款項或提供額外抵押品。

針對到期貸款，投管會會通過電話、電子郵件或短信提醒借款人還款時間表。本集團收集及審查借款人的財務資訊，以更新其最新之財務能力、信貸風險及評估貸款的可收回性。對借款人的背景調查也會定期進行，以評估其他相關風險，如國家／地理風險和客戶風險。

如發生逾期還款或違約，投管會會決定後續行動，包括發出催款信、扣押抵押品、要求擔保人還款，並在必要時啟動法律程序。

本公司於釐定其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撥備時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有關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之規定。董事會不時檢討減值虧損撥備。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評估的會計政策詳情載於本年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放債業務之貸款作出減值。

內幕消息

對於內部監控及處理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本集團遵循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相關條文與上市規則。為確知本集團全體員工知悉內幕消息的處理方式，本集團之披露政策載述指引及程序，確保本集團內幕消息完整、準確、並及時地向公眾發佈。此外，董事會負責審批消息發佈。本集團亦對保密敏感資料作出合理措施及程序，並確保主要協議內有恰當的保密條款。其他程序包括適時向相關董事及僱員發出禁售期及證券買賣限制通知，本集團亦已實施向需要知情的特定人士發放資訊，以防止本集團內不當地處理內幕消息。

股東權利及溝通

董事會深知與全體股東進行溝通之重要性。股東週年大會是董事會與股東直接溝通之寶貴平台。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與外聘核數師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之提問。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與本公司股東溝通。

本公司已審視本年度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包括舉行股東大會、適時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發公司通訊及監管公告、處理所收到的查詢(如有)及設有多個溝通渠道。鑒於上述措施，有關政策於本年度被視為有效。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且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守則連同本年報寄發予各股東。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提呈要求當日持有總共不少於10%的本公司繳足股本(於提呈當日附有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權)的任何一名或以上股東書面要求的情況下，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要求必須指明大會的目的，並須由遞呈要求人士簽署及提呈於本公司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45樓4501-05室之辦事處。倘在提呈該要求日期起21日內，董事未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以盡可能接近董事召開會議的相同方式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未有召開該大會而招致的所有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可向董事會提出書面要求，郵寄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45樓4501-05室，在其中列明其持股資料、聯絡方式及彼等就任何指定交易／業務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出的建議，並提供證明文件。

股東可向董事會作出提問及查詢，郵寄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45樓4501-05室或電郵地址為info@cstgroup.hk.com。與董事會直接職責範疇事宜相關的通訊將會轉交董事會，而建議、詢問及客戶投訴等與日常業務事宜相關的通訊則將會轉交本公司的相關高級管理層。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據此，本公司可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所允許之來源中宣派及分派以任何貨幣計值的應付股息予股東。

本公司擬透過在股息分派、保留足夠流動資金和儲備以達致其營運資金需求與把握未來增長機會之間取得平衡，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董事會擁有絕對酌情權決定派付任何股息的建議，而任何末期股息之宣派均須經股東批准，方可作實。在建議派發任何股息時，董事會亦將考慮（其中包括）本公司財務業績、本公司整體財政狀況、本公司目前及未來營運、本公司之債務權益比率、資本回報率及相關財務契約水平、本公司流動資金狀況及資本需求及董事會認為屬適當之任何其他因素。本公司於宣派任何股息時均須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行事，且不得影響本集團的日常運作。

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檢討股息政策，當中包括評估股息政策的有效性，並於有需要時審批任何修訂。

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綜合版本已分別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本公司之組織章程文件於本年度內並沒有作出任何更改。為遵守上市規則最新規定，董事會已議決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相關決議案供股東批准透過採納本公司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修訂其現有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詳情將於本公司的通函中披露並連同本年報寄發予股東。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致：中醫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中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德勤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6至157頁的中醫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處理關鍵審計事項的方法
<p>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歸類為公平值等級第三等級之投資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之投資公平值</p>	
<p>我們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歸類為公平值等級第三等級(「公平值等級第三等級」)之投資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之投資公平值計量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該結餘對於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為重大，以及由於管理層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釐定合適的估值方法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p>	<p>我們就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歸類為公平值等級第三等級之投資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之投資公平值之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得到及了解該實體為釐定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歸類為公平值等級第三等級之投資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釐定合適估值方法之程序；
<p>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所載，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且歸類為公平值等級第三等級之投資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分別為88,536,000美元及71,148,000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進行估值之獨立估值師之資歷及經驗； • 核對 貴集團所持基金單位數目及投資股份符合從發行人獨立獲取的確認書；
<p>有關公平值等級第三等級之投資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之估值方法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4、19及32。</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協助下評估釐定若干投資之公平值所用之方法是否恰當、假設及數據是否完整；及 •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中所作的財務報表之披露資料。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訊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及我們亦不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及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僅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治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還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已採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結果合夥人是鍾振翔。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收入	5		
銷售		215,859	26,883
利息收入		2,441	23,156
股息收入		6,586	16,350
租金收入		2,244	2,644
		227,130	69,033
銷售成本		(130,926)	(24,584)
毛利		96,204	44,44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6	(39,846)	7,213
分銷及銷售費用		(36,161)	(3,628)
行政費用		(42,665)	(33,7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55,050)	(507,839)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收益	16	(677)	3,482
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淨額		1,485	(74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13	(71,429)	32,865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18	(3,843)	(78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7	(3,094)	3,094
財務費用	8	(18,621)	(7,319)
除稅前虧損	9	(173,697)	(462,948)
稅項	10	(435)	(958)
本年度之虧損		(174,132)	(463,90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i>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自用物業轉變為投資物業時之重估盈餘		2,270	-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4,794	(1,44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7,064	(1,444)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157,068)	(465,350)
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士		(161,784)	(463,271)
非控制性權益		(12,348)	(635)
		(174,132)	(463,906)
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持有人士		(144,203)	(464,832)
非控制性權益		(12,865)	(518)
		(157,068)	(465,350)
		美元	美元
每股虧損			
基本	12	(0.33)	(0.9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48,117	365,777
使用權資產	14	2,404	1,669
勘探及評估資產	15	33,252	36,012
投資物業	16	33,640	32,691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18	1,563	5,40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7	–	3,09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	135,291	127,778
會籍		2,437	2,43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28,363	26,706
		485,067	601,570
流動資產			
存貨	20	26,395	28,807
其他應收款項	21	8,176	8,067
應收貸款	22	17,809	74,06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7	5,938	6,392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18	4,042	4,0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	81,951	75,4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59,318	51,665
		203,629	248,46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24	14,760	8,472
應付稅項		1,915	1,844
衍生金融工具		10	–
銀行及其他借款—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25	463,717	99,679
租賃負債	26	1,132	1,366
擔保負債	28	40,100	40,100
		521,634	151,461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318,005)	97,00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67,062	698,5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25	-	376,171
遞延稅項負債	29	1,838	2,112
租賃負債	26	1,359	390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27	25,584	27,125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款項	40	8,501	6,124
		37,282	411,922
		129,780	286,64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620	620
儲備		157,250	301,424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157,870	302,044
非控制性權益		(28,090)	(15,396)
		129,780	286,648

第56至157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趙渡
董事

許銳暉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持有人士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其他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累積虧損)	總額	非控制性 權益	總額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a)	千美元 (附註b)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c)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620	507,573	987	128,275	(9,831)	-	-	137,669	765,293	(13,295)	751,998
本年度虧損	-	-	-	-	-	-	-	(463,271)	(463,271)	(635)	(463,906)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561)	-	-	-	(1,561)	117	(1,444)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1,561)	-	-	(463,271)	(464,832)	(518)	(465,350)
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附註c)	-	-	-	-	-	-	1,583	-	1,583	(1,583)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620	507,573	987	128,275	(11,392)	-	1,583	(325,602)	302,044	(15,396)	286,648
本年度虧損	-	-	-	-	-	-	-	(161,784)	(161,784)	(12,348)	(174,132)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5,311	-	-	-	15,311	(517)	14,794
自用物業轉變為投資物業時之 重估盈餘	-	-	-	-	-	2,270	-	-	2,270	-	2,270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15,311	2,270	-	(161,784)	(144,203)	(12,865)	(157,068)
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附註c)	-	-	-	-	-	-	29	-	29	171	20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620	507,573	987	128,275	3,919	2,270	1,612	(487,386)	157,870	(28,090)	129,780

附註：

- (a) 本集團之資本儲備(定義見附註1)乃指本集團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完成本集團重組時所購入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與本公司因交換該等股份而發行之股本(定義見附註1)面值之差額。
- (b) 本集團之其他資本儲備乃指過往年度因註銷已繳資本而產生之貸方結餘。
- (c) 本集團的其他儲備指在不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情況下發行附屬公司股本。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就發行附屬公司之股本訂立協議，以換取該等獨立第三方向該等附屬公司提供股東貸款。本集團於該等附屬公司的權益分別減至61.54%及51%，並無導致失去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就發行附屬公司股本訂立協議。本集團於該等附屬公司的權益分別減少至88.24%及51%，並無導致失去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173,697)	(462,948)
調整：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1,144)	(148)
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淨額	(1,485)	740
財務費用	18,621	7,3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680	23,96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06	1,824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撥回淨額	-	(1,6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	5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之虧損	3,843	78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	3,094	(3,094)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收益)	677	(3,48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75)	(4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55,050	507,83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71,429	(32,86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4)
未變現外匯虧損(收益)	45,132	(3,845)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58,630	34,439
存貨減少(增加)	205	(16,334)
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458)	221
應收貸款減少(增加)	58,197	(6,2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7,274)	35,202
貿易及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增加(減少)	7,003	(859)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	106,303	46,452
已收利息	1,144	148
已付利得稅	(37)	(2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7,410	46,57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投資活動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4,293)	(54,00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4,445)	(2,374)
出售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淨額	34	-	17,281
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		(3,789)	(1,337)
租賃按金付款		(169)	-
退還租賃按金		81	23
墊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	(6,3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2,474	22,172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70,140)	(24,633)
融資活動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墊款		2,335	6,124
新增其他借款		-	6,410
償還銀行借款		(26,453)	(27,990)
已付利息		(3,623)	(1,516)
償還租賃負債		(1,508)	(1,88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並無失去控制權)之所得款項		200	-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9,049)	(18,85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淨額		8,221	3,087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568)	(684)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1,665	49,262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即：			
銀行結餘及現金		59,318	51,6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概況資料

中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為Atlas Keen Limited，最終控制方為趙渡先生，亦為本公司主席。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公司之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的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i)勘探、開發及開採礦物資源，(ii)金融工具投資，(iii)物業投資及(iv)放債。各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有別於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管理層採用美元為呈列貨幣，因為管理層根據美元監控本集團的表現及財務狀況。本集團各實體決定其本身之功能貨幣，各實體計入財務報表之項目均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性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披露之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未有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 相關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之相關遞延稅項 ¹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待釐定日期當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應用全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予以修訂，所有「重大會計政策」一詞均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有關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釐清，會計政策資料可能因相關交易、其他事件或情況的性質而屬重大，即使金額並不重大。然而，並非所有有關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情況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屬重大。倘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則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報告」)亦予以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在會計政策披露中應用「四步驟重大性程序」，並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聲明已加入指引及例子。

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重大影響，惟可能影響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的披露。應用的影響(如有)將於本集團未來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之定義」(「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該等修訂將會計估計定義為「存在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之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規定對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的項目進行計量—即會計政策可能規定將按貨幣金額計量的有關項目不可直接觀察而須予以估計。於此情況下，一間實體應編製會計估計，旨在達到會計政策載列的目標。編製會計估計包括根據最新可得及可靠的資料作出的判斷或假設用途。

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會計估計變更的概念予以保留，惟有進一步澄清。

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3.1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載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鑒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318,000,000美元，並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產生虧損約174,000,000美元，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包括須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464,000,000美元，其中包括賬面值約457,000,000美元之未償還銀行借款結餘屬於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CST Canada Coal Limited (「CCC」) (「CCC銀行借款」)，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七日到期，為期五年。CCC銀行借款被指定用於二零一八年收購CCC的採礦業務，並以於CST-Grande Cache Cayman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的股權投資作為抵押，該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及CCC的間接受益人控股公司，其還款對本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並無追索權。本集團管理層正與銀行就CCC銀行借款續期進行持續商討，並預期CCC銀行借款將於到期時續期。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自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並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供持續經營。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算(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除外。

歷史成本法一般根據交換貨品及服務之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1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續)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在市場參與者之間進行的有序交易所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或使用另一估值方法估計所得。在估計一項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點。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疇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使用價值)除外。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計及市場參與者通過使用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效益的能力。

就於隨後期間按公平值及將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交易的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而言，估值技術會予以校準以使於初始確認時估值技術結果與交易價相等。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等級、第二等級或第三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等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輸入數據為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計入第一等級內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之實體之財務報表。本公司達到以下要素即擁有控制權：

- 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
- 須承受或擁有自參與被投資公司營運所得浮動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
- 能夠運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若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控制權。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於本集團獲得控制權日期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及非控制性權益。附屬公司的總全面收益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這會導致非控制性權益結餘出現虧絀。

於必要時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相關的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時，指持有之權益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於該附屬公司之控股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之權益相關部份與非控制性權益之賬面值會被調整，以反映彼等於該附屬公司相關權益之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及非控制性權益之比例權益重新分配本集團及非控制性權益之相關儲備。

經調整之非控制性權益重新歸屬後之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平值兩者之間有任何差異於權益直接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士。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如有)將終止確認。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並按(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總和與(ii)本公司持有人士應佔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賬面值之差額計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就該附屬公司確認的所有金額將猶如本集團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及負債(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批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撥入其他權益類別)入賬。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公平值將被視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其後入賬時將視為初步確認的公平值，或倘適用，將視作為初步確認於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的成本。

業務合併或收購資產

選擇性集中度測試

本集團可以選擇按逐項交易的基礎上進行可選擇性集中度測試，以簡化對所收購的活動和資產是否不屬於業務的評估。如果所購資產總值的公平值幾乎全部集中在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則滿足集中度測試。被評估的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遞延稅務資產和由遞延稅務負債產生之商譽。倘符合集中度測試，則釐定該組活動及資產並非業務及毋須進一步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或收購資產(續)

收購資產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不構成業務之一組資產及負債時，本集團應根據以下假設識別並確認個別被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及所承擔的負債，收購價先分配到投資物業(其後以公平值模式計算)及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以其公平值計算)，收購價之餘額應分配至其他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分配基準為收購當日該等項目各自的公平值)。此交易不會引致商譽或議價購買而得到收益。

業務合併

業務為一整套活動及資產，其中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兩者可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倘收購過程對繼續生產產出的能力至關重要，包括具備執行相關過程所需的技能、知識或經驗的組織勞動力，或可顯著促進繼續生產產出的能力，且被認為屬獨特或稀缺，或在無重大成本、努力或繼續生產產出能力出現延遲下不可取代，則被視為屬實質性過程。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轉撥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其為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原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就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的總額。與收購相關的費用通常於損益表中確認。

對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必須符合二零一八年六月發佈的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中資產及負債的定義，惟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1「徵費」(「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1」)範圍內的交易及事件除外，對此，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1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或然資產則不予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或收購資產(續)

業務合併(續)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乃按公平值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相關之資產或負債乃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於收購日，被收購者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或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替代被收購者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之負債或權益工具，應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見下文之會計政策)；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劃分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根據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收購的租賃於收購日期為新租賃，惟(a)租賃期限於收購日期十二個月內結束；或(b)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件相比租賃的有利或不利條款。

非控制性權益屬現時持有之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初步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之已確認金額比例或公平值計量。計量基準的選擇視個別交易而定。其他非控制性權益類按其公平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一間聯營公司乃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而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決策的權力。

一間合營企業指一項合營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據此對合營安排之淨資產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權指按照合約協定對一項安排所共有之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必須獲得共同享有控制權之各方一致同意之決定時存在。

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之業績及資產及負債以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編製權益會計法所用之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財務報表時，乃使用與本集團對相近情況下類似交易及事件之會計政策一致之會計政策。根據權益法，於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分佔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而作出調整。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以外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資產淨值變動不予入賬，除非有關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權益改變。當本集團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之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時(包括實質上成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終止確認其分佔進一步虧損。僅於本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支付款項之情況下，方會進一步確認額外虧損。

於被投資公司成為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當天起，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均採用權益法入賬。於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分佔該被投資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之任何部分乃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之賬面值。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重新評估後之公平淨值與投資成本之任何差額，會於收購投資期間即時於損益表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本集團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出現減值。如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有關投資之全部賬面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為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已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不會分配至構成投資賬面值部分之任何資產。倘其後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

倘本集團對一間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對一間合營企業失去共同控制權，其入賬列作出售被投資公司全部權益，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倘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且該保留權益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會於該日按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平值作為初始確認時之公平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及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任何相關權益的所得款項公平值間之差額，會於釐定出售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收益或虧損時入賬。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本集團於(或隨著)履約責任完成時(即相關特定履約責任的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入則參照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按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提供的利益；
- 於本集團履約時本集團的履約創建或增加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創建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以收取迄今已履約的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的某一時點確認。

當貨品的控制權已經轉移(即煤經過裝運港的船舷)時，履約責任已經達成後才會確認來自貨品銷售之收入。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應用之日或之後訂立、修改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會於合約開始時、修改日或收購日(如適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該合約的條款及條件隨後發生更改，否則將不會重新評估該合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初始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及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扣除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之間的較短者計提折舊。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作為獨立項目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的隱含利率無法即時釐定，本集團將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是固定的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倘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通過增加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租期有變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有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於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於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折現率折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作為一項獨立項目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之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為出租人之租賃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當租賃條款將相關資產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該合約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有關租賃之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表中確認。

自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租金收入乃呈列為收入。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收可退還租賃按金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作出的公平值調整被視為來自出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

租賃修改

並非原本條款及條件一部分的租賃合約的代價變動作為租賃修訂入賬，包括通過寬免或寬減租金提供的租賃優惠。

本集團將經營租賃修改自修改生效日期起作為新租賃入賬，並將有關原定租賃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視為新租賃的租賃付款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確認。

勘探及評估資產指取得勘探權之成本及於權益區域探尋礦物資源之開支。在本集團取得某地區之合法勘探權之前所產生之成本會於損益表中確認。

勘探及評估資產僅為於權益區域之權利為即期及為以下者時確認：

- 開支預期可透過成功開發及開採權益區域，或者作出售而收回；或
- 權益區域之活動於報告日期尚未達至可容許對在或有關權益區域繼續存在或具開採經濟價值儲量和活躍及重大營運作合理評估之階段。

勘探及評估資產會進行減值評估，倘：

- 有事實及情況顯示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或
- 並無預算或計劃進一步勘探及評估特定地區礦物資源之實質性開支；或
- 勘探及評估特定地區之礦產資源並未發現商業上可行之礦物資源量，且該實體已決定終止於特定地區之有關活動；或
- 有足夠數據顯示，儘管特定地區之發展項目可能會進行，惟不能從成功發展或銷售中悉數收回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

如出現潛在減值跡象時，將按各權益區域或按現金產生單位水平加以評估。資本化開支將在預期不可收回之情況下計入損益表。

一旦顯示開採權益區域之礦物資源之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任何之前所確認權益區域應佔之勘探及評估資產會先進行減值測試，然後重新分類至礦產物業(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有形資產，持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用作行政用途(下文所述在建物業除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建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將資產運至必要地點及達到必要條件以能按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運行所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該等資產於達到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計提折舊。

當本集團就於物業的擁有權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付款時，全部代價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按初始確認時的相對公平值的比例分配。

倘相關付款能夠可靠分配時，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為「使用權資產」。當代價無法於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部分及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則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倘物業因其自用而改變成為投資性物業，則該項目(包括分類為使用權資產的有關租賃土地)於轉讓日的賬面值與公平值的任何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於重估儲備。於其後出售或廢棄時，有關重估儲備將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包括勘探及評估成本、取得採礦權之成本、將礦山開發至生產階段之往後成本、於廠房調試期間必需產生之成本、試產階段銷售所得款項淨額以及礦山基建的建築成本，於礦物投入商業生產時於有關權益區域產生。

當有關生產權益區域產生進一步開發開支，有關開支僅於有可能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方會撥充資本作為該採礦物業成本之一部分。否則，有關開支會分類為生產成本之一部分及於損益表內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剝採成本

露天礦開發階段產生之移除廢物成本(「剝採成本」)會資本化為採礦物業的一部分，其後按產量單位法(「產量單位法」)於礦山年期內攤銷。

為改善通達礦石區而於露天礦生產階段產生之剝採成本(「生產剝採成本」)倘符合若干條件，會確認為非流動資產(「剝採活動資產」)，而日常的持續營運性剝採活動的成本列賬為存貨。剝採活動資產列為礦產物業之增添或提升，並根據其組成一部分之礦產物業之性質分類為有形資產。

該剝採活動資產其後在因剝採活動而變得更容易開採的礦體可識別部分之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按產量單位法計提折舊。

在建資本工程

在建資本工程指正在建設中的礦場結構物及礦山基建及加工設施。在建資本工程於竣工及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分類入礦產物業及發展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

資產(在建資本工程除外)乃在扣除剩餘價值後，採用直線法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確認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均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並對任何估計變更的影響按前瞻性基準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根據有關特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相關礦區或租賃之估計剩餘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至其估計剩餘價值。資產可供使用時開始折舊。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根據相關礦山之實際產量及已證實及概略礦石儲量所含之估計可收回煤總量，使用產量單位法進行折舊。

當主要礦區之試運結束及廠房設施已落成，已連續有一段時間達致營運業績，以及有跡象顯示此等營運業績將可持續時，則被視為已達致管理層擬定之生產水平。其他因素包括下列中的一項或多項：

- 廠房之產能已達致一個相當高之使用率；及
- 一個預先釐定之合理的穩定營運期間已過去。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以及如有事件及情況顯示有需要進行檢討時，會審閱已證實及概略礦石儲量中之估計可收回煤總量。已證實及概略礦石儲量中之估計可收回煤總量之變動會提前入賬。

在建資本工程於大致完成及可供用於擬定用途之後，方會計提折舊。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為將來帶來經濟利益時，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終止確認。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的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損益表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升值之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以成本計算，包括任何直接應計開支。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並就撇除任何預付或應計之經營租賃收入作出調整。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一項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在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時及預期其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則被取消確認。取消確認該物業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物業取消確認期間內計入損益表。

存貨

存貨按加權平均生產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值。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存貨售價減所有估計的完成成本及銷售必需成本。銷售必需成本包括銷售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及本集團作出銷售必需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一方時予以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要求在相關市場中的規則或慣例通常約定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算，惟源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收入」初步計量。而直接歸屬於購置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扣除(如適用)。直接歸屬於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表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取而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一部分之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預期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倘合適)準確折現至初始確認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本集團日常業務的利息／股息收入呈列為收入。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商業模式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但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之日，倘該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由於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可能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的其後公平值變動。

倘符合以下情況，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

- 收購該資產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始確認時，該資產是本集團集中管理之可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近期有實質短期出售獲利；或
- 該資產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能不可撤銷地指定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若此舉可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其後計量(續)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及使用實際利率按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計算，惟其後已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已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乃自下一個報告期間起使用實際利率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自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初起使用實際利率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如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式計量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條件，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

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項目內。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金融資產及須進行減值評估之其他項目之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面臨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其他項目(財務擔保合約))按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起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期內發生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於報告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金融資產及須進行減值評估之其他項目之減值(續)

就所有工具而言，本集團按相當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初始確認後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初始確認後違約發生的機會或風險有否顯著上升。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已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均會考慮合理及有依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金融資產及須進行減值評估之其他項目之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本集團假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惟本集團有合理並有理據之資料顯示情況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儘管有上述規定，若於報告日期債務工具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會假設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未顯著上升。在以下情況下，債務工具會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倘(i)其具有較低違約風險；(ii)借款人有很強的能力履行近期的合同現金流量義務；及(iii)經濟及商業環境的長期不利變動有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根據全球理解的定義，本集團認為當債務工具內部或外部的信貸評級被評為「投資級別」時，其信貸風險較低。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成為不可撤銷承擔的相關方當日，被視作為評估減值的初始確認日期。在評估信貸風險在初始確認財務擔保合約後有否大幅攀升時，本集團會考慮特定債務人違約所引起的風險變動。

本集團定期地監控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標準是否有效及適時修訂該等標準，以確保有關標準能於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金融資產及須進行減值評估之其他項目之減值(續)

(ii) 違約之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本集團認為，倘內部制定或自外部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可能悉數(不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償還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則視作違約事件。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違約事件已經發生，惟本集團擁有合理及有理據資料顯示一項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另作別論。

(iii)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之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之放款人因與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而給予借款人在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予考慮之優惠條件；或
- (d)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金融資產及須進行減值評估之其他項目之減值(續)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方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機會時(例如對方正在清算中或進入破產程序)，則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進行法律行動，惟需於適當時候聽取法律意見。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於損益表中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算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算基於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根據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而作出。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的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的相應違約風險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現金流量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的差額估計。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僅須在債務人違反所擔保工具條款的情況下付款。因此，預期信貸虧損乃補償持有人就所產生信貸損失之預期款項之現值，減任何本集團預期從該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所收取之任何金額。

就財務擔保合約的預期信貸虧損而言，本集團將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現金流量特定風險(但以調整折現率而非調整已折現現金短缺而計及之風險為限(如有))評估的折現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金融資產及須進行減值評估之其他項目之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算及確認(續)

利息收入是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計算，惟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除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及財務擔保合約外，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表中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應收貸款除外，其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僅於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向另一個實體轉移金融資產及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該金融資產。

於取消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間之差額會於損益表中確認。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和股本工具之定義予以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工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續)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可證明於實體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餘額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確認。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財務擔保合約

一份財務擔保合約為要求發行人支付指定款項以補償持有人因指定債務人根據債務工具之條款當到期時並未支付款項而產生的虧損的合約。財務擔保合約負債初始按其公平值計量，其後按以下各項之較高者計量：

- (i)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釐定之虧損撥備金額；及
- (ii) 初始確認之金額減(如適用)擔保期內確認之累計攤銷。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並僅當本集團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該金融負債。獲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按衍生合約訂立當日的公平值初步確認，其後重新計量至其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除非衍生工具是一項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在該情況下，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時間視乎對沖關係性質而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虧損不同，乃由於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及不需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之暫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應課稅溢利可動用暫時差額抵免，則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一般均可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倘暫時差額乃源自交易中對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皆無影響之資產及負債之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此外，倘暫時差額乃源自商譽之初始確認，則遞延稅項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按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暫時差額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並在並無可能於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所根據之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算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之稅務後果。

就計算遞延稅項而言，利用公平值模式計算的投資物業之賬面值乃假設通過銷售全數收回，除非該假設被推翻則除外。當投資物業可予折舊及於目標是隨時間而非透過銷售消耗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式內持有時，有關假設會被推翻，惟永久業權土地外，永久業權土地一般被假定為可透過出售全數收回。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可依法以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時，及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時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表中確認，惟倘與其有關之項目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因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方法而產生即期或遞延稅項，有關稅務影響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方法內。

外幣

於編製各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採用該實體之非功能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一律以交易日之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以該日現行匯率重新折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當非貨幣項目之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之任何匯兌部分亦於損益表中確認。當非貨幣項目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概不重新折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表中確認。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匯兌差額計入期內損益表。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採用於各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美元)。收入及支出項目乃按期內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於此情況下，則採用於交易當日之通行匯率。收入及支出項目乃按期內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於此情況下，則採用於交易當日之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表中累計為匯兌儲備。

與將本集團以港元計值的資產淨值重新轉換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美元)有關的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並累計於匯兌儲備中。於匯兌儲備累計的匯兌差額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中。

退休福利成本

就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註冊退休儲蓄計劃，Compulsory Superannuation Guarantee Contributions及國家資助退休金計劃作出之付款於僱員提供令其享有供款之服務時確認為一項支出。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折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被確認為一項支出，除非另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在資產成本中納入福利。

已就累計僱員福利(如工資及薪金)經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須估計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個別估計。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於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可以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會被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被分配到可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由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值。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以反映目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調整前之獨有風險之稅前折算率折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至其現值。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被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及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本集團會比較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與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與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表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續)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會增加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出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確認減值虧損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表中確認。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時責任(法律上或推定)，本集團可能將被要求履行有關責任，並能可靠地估計有關責任之款項時，則會確認為撥備。

已確認為撥備之款項乃經考慮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性，於報告期末對履行現時責任所需金額作出之最佳估計。倘按履行現時責任估計所需之現金流量計算撥備，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倘貨幣時間值之影響屬重大)。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時責任，而本集團可能將被要求履行有關責任時，則需就礦區復墾成本作出撥備。撥備乃於報告期末按相關規則及規例按照整個礦區所涉及的土地面積而計量，並使用估計現金流量以履行現時責任。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倘有重大影響)。當相關礦區項目結束時，當地部門會要求支付礦區復墾成本。

礦區復墾成本於確認責任期間內作出撥備，並計入礦產業之成本。該成本透過資產折舊於損益表中扣除，資產之折舊乃根據實際礦產量與總估計已證實及概略礦儲量之比例採用產量單位法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會符合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及將會收取補助後方予以確認。

作為彌補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向本集團提供並無未來相關成本的即時財務援助而應收的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在成為應收款項期間內於損益表中確認。有關補助呈列於「其他收入」。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築及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至其擬定用途或予以銷售之資產)所產生之直接借貸成本將被加至有關資產之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

相關資產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後的任何餘下尚未償還的特定借貸會計入一般借貸總額以計算一般借貸之資本化率。從特定借貸待支付合資格資產之費用前而作出之短暫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乃從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在產生期間於損益表中確認。

會籍

會籍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於應用附註3所載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須對尚無法從其他來源獲取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作出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確認，或倘有關修訂既影響當期亦影響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採用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

除涉及預測之判斷(見下文)外，以下為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並對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之重大判斷。

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

就利用公平值模式計算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而言，本公司之董事已檢討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組合，並得出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並非按旨在隨時間消耗投資物業所包含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之業務模式持有。因此，於釐定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時，董事確定利用公平值模式計算的投資物業之賬面值通過銷售全數收回之假設並未被推翻。由於本集團在出售其於香港的投資物業時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故本集團並未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確認任何遞延稅項。然而，對於該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投資物業，確認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遞延稅項時已計及銷售該等中國投資物業時應付之土地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中國投資物業確認公平值虧損為556,000美元(二零二二年：公平值收益837,000美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從中國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二零二二年：收益)確認遞延稅項為139,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09,000美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六日，英國(「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修改資本所得稅法，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六日後出售投資物業將須繳納資本所得稅。因此，出售後，須就英國投資物業相較二零二零年四月六日的投資物業公平值或於投資物業初始收購成本(以較高者為準)的任何公平值變動繳納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英國的投資物業確認公平值虧損為121,000美元(二零二二年：公平值收益2,645,000美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英國的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二零二二年：收益)確認遞延稅項為23,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04,0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採用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續)

對Mission Right Limited (「Mission Right」) 之共同控制權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本集團與另一訂約方成立Mission Right，並擁有50%的所有權權益及Mission Right入賬為本集團之一間合營企業，見附註18所載。

本公司之董事根據本集團是否具備實際能力單方面指示Mission Right之相關活動評估本集團是否對Mission Right擁有控制權。就作出判斷而言，本公司之董事認為本集團對Mission Right並無控制權，因為根據相關股東協議，有關Mission Right經營及融資活動之決定須經所有合營企業夥伴一致同意。評估後，本公司之董事得出結論認為，本集團及另一名合營企業夥伴均無能力單方面控制Mission Right，因此，Mission Right被視為由本集團及該合營企業夥伴共同控制。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涉及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彼等均可能擁有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若干金融資產、投資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分別為88,536,000美元及71,148,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01,104,000美元及49,566,000美元)，以公平值計算且公平值乃基於使用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有關估值技術釐定。建立相關估值方法及其相關輸入數據時需作出判斷及估計。與此等因素有關的假設之變動可能會造成該等工具公平值的重大調整。進一步披露見附註19及3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投資物業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行進行的估值按公平值列賬。釐定公平值涉及附註16載列的若干市況假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續)

依賴估值報告時，本公司董事已作出判斷及信納估值方法能反映當前市況。該等假設的變動，包括任何市場波動潛在風險、政策、地緣政治及社會變動或宏觀環境改變導致的任何不可預見事件、多國實施的旅遊限制、國際貿易緊張局勢及地緣政治愈發複雜、政策指引及／或抵押規定變動或任何不可預見事件均會導致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改變及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申報之收益或虧損金額作相應調整。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為33,64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32,691,000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估計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或撥回減值時，本集團須進行判斷及作出估計，尤其是評估：(1)是否有事件已發生或有任何跡象可能影響資產價值；(2)資產賬面值是否能夠以可收回金額支持，如為使用價值，未來現金流的現時淨值乃根據資產持續使用估計；及(3)適用折現率。倘不能估計個別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煤價格預測)可能會顯著影響減值測試中使用的可收回金額。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風險市場利率自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起快速上升，以及根據未來礦山年期計劃的預測產量變動分別導致折現率上升及未來現金流量減少，因此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導致須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減值虧損。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管理層估計煤礦營運預期產生之估計現金流量(扣除任何營運資金及稅項)之現值。倘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或多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變以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或折現率修訂，則可能產生減值重大撥回或進一步確認，其於有關撥回或進一步確認發生之期間之損益確認。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之詳細資料載於附註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估計減值(續)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礦業務分部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為231,065,000美元(二零二二年：343,771,000美元)，已計及於年內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71,429,000美元(二零二二年：減值撥回32,865,000美元)。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估算

於各報告期末會檢討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本集團將撥回先前的計提存貨撥備如其可變現淨值高於其賬面值時。管理層主要基於估算存貨售價減所有估算的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銷售之增量成本及本集團必須產生以進行銷售之非增量成本)而估算可變現淨值。管理層已評估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可變現淨值，可變現淨值超過存貨賬面值，且於本年度並無就存貨作出撥備。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貨賬面值為26,395,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8,807,000美元)。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未來復墾成本之撥備要求基於相關規管框架、可能出現侵擾之大小以及所需關閉及復墾活動之時間、程度及成本作出估算及假設。倘實際未來成本與該等估計不相同，將會載入調整，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可能受到影響。撥備包括其中之估算及假設，並由管理層定期對其進行審閱。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礦區復墾成本撥備之賬面值為25,584,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7,125,000美元)。

公平值計量及估值處理

就財務呈報而言，若干本集團資產按公平值計算。

在估算資產之公平值時，本集團使用可獲取之市場可觀察數據。倘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之輸入數據不可用，公平值計算乃由(i)投資基金之一般合夥人採用估值技術或(ii)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而釐定。本集團管理層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並為模式建立適當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本集團會定期呈報及分析資產的公平值波動。

於估算投資物業及若干類別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時，本集團採用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有關用於釐定各種資產之公平值之估值方法、輸入數據及關鍵假設之詳細資料載於附註16、19及32(C)。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分部資料

收入

收入乃指銷售煤所產生之收入、物業租金收入、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銷售煤	215,859	26,883
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收入	215,859	26,883
住宅物業租金收入	6	122
辦公室物業租金收入	2,238	2,522
股息收入	6,586	16,3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74	19,067
來自放債業務之利息收入	2,367	4,089
收入總額	227,130	69,033
分類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售煤	215,859	26,883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215,859	26,883
租賃		
已固定之經營租賃款項(附註)	2,244	2,644

附註：於兩年間內，概無與可變動租賃款項相關之收入，而該等租賃款項不依賴指數或利率。

銷售煤(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直接向客戶銷售煤。當貨品的控制權已經轉移(即煤經過裝運港的貨船鐵路)，履約責任已經達成才會確認為收入。客戶於提單日期起的十四天內向本集團付款。

分部資料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所提供的資料，旨在按業務類型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本集團亦根據此基準作出安排及組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分為四個(二零二二年：四個)主要經營部門—(i)採礦業務；(ii)金融工具投資；(iii)物業投資及(iv)放債。

本集團於劃分應呈分部時並無合併任何經營分部。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分部資料乃根據內部管理呈報資料為依據。該等資料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用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作分部呈報之計量政策，與其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以經營溢利之計量來評估分部之溢利或虧損。當中若干項目並未有包括在達致經營分部之分部業績內(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中央行政費用、財務費用、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及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報告及營運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入		分部業績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採礦業務	215,859	26,883	(60,121)	14,089
金融工具投資	6,660	35,417	(36,410)	(474,257)
物業投資	2,244	2,644	1,118	5,323
放債	2,367	4,089	5,064	3,878
	227,130	69,033	(90,349)	(450,96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39,846)	7,213
中央行政費用			(17,944)	(14,185)
財務費用			(18,621)	(7,319)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3,843)	(78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3,094)	3,094
除稅前虧損			(173,697)	(462,948)

以上呈報之所有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報告及營運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分部資產：		
—採礦業務	357,301	460,098
—金融工具投資	240,947	208,275
—物業投資	35,404	35,622
—放債	17,962	74,234
分部資產總計	651,614	778,229
未分配之資產：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74	22,14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293	22,008
—使用權資產	2,372	1,582
—其他	16,243	26,064
	37,082	71,802
綜合資產總計	688,696	850,031
分部負債：		
—採礦業務	531,664	536,633
—金融工具投資	6,136	6,410
—物業投資	4,408	10,148
—放債	8	29
分部負債總計	542,216	553,220
未分配之負債：		
—租賃負債	2,455	1,662
—其他	14,245	8,501
	16,700	10,163
綜合負債總計	558,916	563,383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調配資源而言，除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使用權資產、若干其他應收款項、會籍、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以及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報告及營運分部。除若干租賃負債、若干銀行借貸、若干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以及應付非控制性權益款項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二三年

	採礦業務 千美元	金融	物業投資 千美元	放債 千美元	未分配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工具投資 千美元				
金額已包含計算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	-	(677)	-	-	(677)
新增非流動資產	14,230	-	-	-	2,464	16,69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1,943)	-	-	-	(3,737)	(35,68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6)	-	-	-	(1,460)	(1,5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	(55,050)	-	-	-	(55,050)
預期信貸虧損下金融資產之減值虧 損撥回(減值虧損)	-	-	-	1,939	(454)	1,48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71,429)	-	-	-	-	(71,429)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	-	-	-	(3,843)	(3,843)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	-	-	(3,094)	(3,094)
利息收入	-	74	-	2,367	-	2,441
利息支出	(18,059)	-	(91)	-	(471)	(18,621)
所得稅支出	(283)	-	(144)	(8)	-	(4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二零二二年

	採礦業務 千美元	金融 工具投資 千美元	物業投資 千美元	放債 千美元	未分配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金額已包含計算分部業績或分部 資產：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	-	3,482	-	-	3,482
新增非流動資產	2,088	-	-	-	1,294	3,38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0,232)	-	-	-	(3,737)	(23,96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40)	-	-	-	(1,684)	(1,82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	(507,839)	-	-	-	(507,839)
預期信貸虧損下金融資產之 減值虧損	-	-	-	(740)	-	(74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撥回	32,865	-	-	-	-	32,865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	-	-	-	(784)	(78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	-	-	3,094	3,094
利息收入	-	19,067	-	4,089	-	23,156
利息支出	(6,474)	(144)	(317)	-	(384)	(7,319)
所得稅支出	(486)	-	(445)	(27)	-	(9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之地區分析乃根據上市證券於金融工具分部作投資買賣之所在地區市場、根據採礦業務分部所出售貨品之所在地、根據物業投資分部之物業所在地、根據放債業務分部之應收貸款所在地而呈列，以及有關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不包括根據資產所在地劃分之金融工具、會籍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之資料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中國，香港除外	315	362	6,416	7,318
香港	2,813	14,723	24,685	32,090
加拿大	215,859	26,883	264,108	379,868
英國	1,997	2,250	23,767	25,373
新加坡	-	18,663	-	-
其他	6,146	6,152	-	-
	227,130	69,033	318,976	444,649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加拿大採礦業務客戶之相應年度佔本集團收入總額逾10%以上的收入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客戶A	103,936	-
客戶B	86,108	26,8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其他收入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1,144	148
政府補助(附註)	110	538
其他	-	50
	1,254	736
其他收益及虧損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75	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	(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34)	-	14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3,403)	4,237
其他	2,227	2,187
	(41,100)	6,477
	(39,846)	7,213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新型冠狀病毒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為11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538,000美元)。與香港政府所提供的「保就業」計劃相關的金額為11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A) 董事

已付或應付八名(二零二二年：十名)董事各自之酬金如下：

姓名	二零二三年			
	袍金 千美元	基本薪酬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美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美元	合共 千美元
執行董事(附註i)				
趙渡(主席)(附註ii及iii)	-	5,198	-	5,198
韓旭洋(附註iv)	-	641	2	643
許銳暉(附註v)	-	596	2	598
關錦鴻	-	231	2	233
華宏驥	-	545	2	547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vi)				
梁凱鷹	19	-	-	19
馬燕芬	26	-	-	26
于濱	15	-	-	15
	60	7,211	8	7,2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續)

姓名	二零二二年			
	袍金 千美元	基本薪酬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美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美元	合共 千美元
執行董事(附註i)				
趙渡(主席)(附註ii及iii)	–	5,298	–	5,298
韓旭洋(附註iv)	–	157	1	158
許銳暉(附註v)	–	597	2	599
關錦鴻	–	231	2	233
李明通(附註vii)	–	29	–	29
徐正鴻(附註viii)	–	85	–	85
華宏驥	–	546	2	548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vi)				
梁凱鷹	19	–	–	19
馬燕芬	26	–	–	26
于濱	15	–	–	15
	60	6,943	7	7,010

附註：

- (i)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之薪酬乃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之服務而支付。
- (ii) 趙渡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其披露於上文之酬金包括其提供服務的酬金。
- (iii) 本集團免費提供住所予趙渡先生，供其及其家庭成員使用，該住所乃向第三方租賃。實物福利之估計貨幣價值約為531,000美元(二零二二年：630,000美元)。
- (iv) 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 (v) 許銳暉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及其上文所披露酬金包括其提供服務的酬金。
- (vi)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乃就其擔任本公司董事所提供之服務而支付。
- (vii) 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viii) 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ix) 於兩個年內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B) 有關僱員酬金之資料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四名董事(二零二二年：三名董事)，彼等之薪酬詳情如上文所載。年內，餘下一名(二零二二年：兩名)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之最高薪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724	853
退休福利	2	2
	726	855

薪酬屬下列範疇的非本公司董事之最高薪僱員的人數如下：

	二零二三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二年 僱員人數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相當於192,308美元至256,410美元)	-	1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相當於576,923美元至641,026美元)	-	1
5,5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相當於705,128美元至769,231美元)	1	-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財務費用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90	104
銀行借貸之利息費用	18,147	6,854
其他借貸之利息費用	384	361
	18,621	7,319

9. 除稅前虧損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董事酬金(附註7(A))	7,279	7,010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79	442
其他員工成本	41,075	13,868
員工成本總額	49,733	21,320
減：於製造存貨成本之資本化金額	(24,268)	(7,066)
計入行政開支中員工之成本總額	25,465	14,254
核數師酬金	552	57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5,680	23,96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506	1,824
	37,186	25,793
減：於製造存貨成本之資本化金額	(30,382)	(17,256)
	6,804	8,537
確認存貨成本為開支(計入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撥回淨額為零美元(二零二二年：1,601,000美元))	130,926	24,584
及已計入：		
年內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減直接經營開支 275,000美元(二零二二年：325,000美元)	1,969	2,3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本期稅項：		
本年度徵收		
中國	36	27
香港	9	28
英國	107	104
	152	159
遞延稅項(附註29)	283	799
本年度稅項	435	958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於香港首2,000,000港元溢利之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溢利之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香港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統一稅率繳稅。因此，計算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時，首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超過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按照英國適用之企業稅法，稅率於兩個年度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9%計算。

按照加拿大阿爾伯塔省適用之企業稅法，稅率於兩個年度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3%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續)

本年度之稅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除稅前虧損	(173,697)	(462,948)
按相關本地所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附註)	(31,145)	(74,875)
分佔一間合資企業業績之稅務影響	(634)	12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511)	(102)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8,853	27,105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158)	(13,480)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8,424	62,204
利用之前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373)	(2)
利得稅兩級制的稅務影響	(21)	(21)
本年度稅項	435	958

附註：於兩個年度，本集團於營運所在司法權區主要採用之本地稅率分別為香港16.5%、英國19%、加拿大阿爾伯塔省23%及中國25%。

11.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也自報告期末以來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12. 每股虧損

計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基於下列數據：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161,784)	(463,271)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以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83,729	483,729

由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並無發行潛在的普通股，因此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並無每股攤薄虧損產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 資本工程 千美元	礦產物業 及開發資產 千美元	廠房及設備 千美元	自有物業 千美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美元	傢俬及設備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船舶 千美元	軟件 千美元	飛機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一日	11,635	535,147	44,775	8,518	1,339	1,167	89,044	10,816	1,375	19,304	723,120
匯兌調整	38	2,256	283	13	-	-	1,451	-	34	-	4,075
添置	-	-	-	-	-	15	2,336	23	-	-	2,374
出售/註銷	-	(80)	-	-	(159)	(130)	(71)	-	-	-	(440)
重新分類	(5,760)	55	-	-	-	-	5,705	-	-	-	-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9,442	-	-	-	-	-	-	-	-	9,442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5,913	546,820	45,058	8,531	1,180	1,052	98,465	10,839	1,409	19,304	738,571
匯兌調整	(563)	(27,550)	(3,461)	(154)	-	-	(7,497)	-	(111)	-	(39,336)
添置	14,230	550	-	-	18	94	102	-	-	-	14,994
出售/註銷	-	-	-	-	(73)	(27)	(71)	-	-	-	(171)
重新分類	-	-	378	-	-	-	(613)	-	235	-	-
轉撥至投資物業	-	-	-	(1,692)	-	-	-	-	-	-	(1,692)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19,580	519,820	41,975	6,685	1,125	1,119	90,386	10,839	1,533	19,304	712,366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一日	2,722	295,378	14,462	5,874	382	976	53,144	682	1,012	6,275	380,907
匯兌調整	-	607	80	4	-	-	410	-	8	-	1,109
年度撥備	-	2,880	277	85	387	49	16,713	1,249	398	1,931	23,969
出售/註銷時對銷	-	-	-	-	(138)	(121)	(67)	-	-	-	(326)
撥回減值	-	(26,505)	(3,580)	(160)	-	-	(2,611)	-	(9)	-	(32,865)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2,722	272,360	11,239	5,803	631	904	67,589	1,931	1,409	8,206	372,794
匯兌調整	-	(8,172)	(1,074)	(49)	-	-	(5,573)	-	(111)	-	(14,979)
年度撥備	-	14,882	1,203	88	391	61	15,747	1,250	127	1,931	35,680
出售/註銷時對銷	-	-	-	-	(73)	(26)	(71)	-	-	-	(170)
減值	-	59,507	8,278	365	-	-	3,257	-	22	-	71,429
轉撥至投資物業	-	-	-	(505)	-	-	-	-	-	-	(505)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2,722	338,577	19,646	5,702	949	939	80,949	3,181	1,447	10,137	464,249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16,858	181,243	22,329	983	176	180	9,437	7,658	86	9,167	248,117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3,191	274,460	33,819	2,728	549	148	30,876	8,908	-	11,098	365,7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本年度，賬面值為1,187,000美元的自用物業於與第三方的經營租賃開始後，轉撥至投資物業。自用物業於轉撥日期的公平值為3,457,000美元，導致2,270,000美元之重估收益計入物業重估儲備。

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資本工程及礦產物業以及開發資產除外)以直線法按下列年利率折舊：

廠房及設備	20% – 33%，或礦山年期
自有物業	2%，或較短租期
租賃物業裝修	20% – 33%，或租賃期限(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設備	10% – 25%
汽車	25%，或礦山年期
船舶	10% – 25%
軟件	25%
飛機	10%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根據相關礦山之實際產量及已證實及概略礦石儲量所含之估計可收回煤總量，使用產量單位法進行折舊。

減值評估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煤價格及需求下降，本集團管理層得出結論認為存在減值跡象，並對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見附註14)之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當無法單獨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的採礦業務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本公司董事根據適用公共衛生指引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暫停位於阿爾伯塔省大卡什鎮附近的煤礦(「礦山」)的採煤營運以確保工人安全，並防止新型冠狀病毒於礦山及大卡什鎮偏遠社區的員工間爆發。其後，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獲得地方政府批准恢復礦山營運及礦山營運自二零二一年十月起恢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減值評估(續)

鑒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恢復採礦營運及煤價格上升，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有減值撥回跡象。當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之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惟上調賬面值不得超過過往年度並無為資產確認減值虧損下應釐定之賬面值。

然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風險市場利率自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起急劇上升，以及根據未來礦山年期計劃的預計產量變動，分別導致折現率上升及未來現金流量減少，因此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導致須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進一步減值虧損。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乃採用根據本集團管理層所批准財務預算而計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而有關預算涵蓋下個五年及未來十五年的最新礦山年期計劃(增長率均為零)以及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除稅前折現率為16%(二零二二年：12%)。計算使用價值的另一個關鍵假設是預算毛利率，該毛利率是基於現金產生單位過去的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而釐定。於編製預測時，管理層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出之技術報告，參考最新經測定礦物儲量水平、生產成本預測及未來產能。

根據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評估結果，本集團管理層確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231,065,000美元(二零二二年：343,771,000美元)低於(二零二二年：高於)賬面值。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及分配，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其於採礦業務中使用)的賬面值於損益表中確認減值71,429,000美元(二零二二年：撥回32,865,000美元)。

倘折現率增加0.5%，而其他參數維持不變，可收回金額將會減少，並將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進一步減值2,948,0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美元	採礦卡車 及設備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2,404	-	2,404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1,660	9	1,669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1,501	5	1,506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1,724	100	1,824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總租賃現金流出(附註)		1,598	1,988
使用權資產添置		2,249	1,008

附註：金額包括租賃負債的本金付款1,508,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884,000美元)及利息部分9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04,000美元)。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就其營運租賃多處辦公室、倉庫及員工宿舍。租賃合約按固定期限兩至五年(二零二二年：兩至五年)訂立。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磋商並載有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短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及釐定合約生效期間。

此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租賃負債2,491,000美元連同相關使用權資產2,404,000美元(二零二二年：租賃負債1,756,000美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1,669,000美元)。除了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據。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的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勘探及評估資產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35,785
匯兌調整	227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6,012
匯兌調整	(2,76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33,252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對與本集團煤礦勘探及評估資產相關之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審核。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已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基準釐定。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減值虧損予以確認。

16. 投資物業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公平值		
於年初	32,691	47,411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3,457	-
透過出售附屬公司出售投資物業(附註34(A))	-	(17,321)
已於損益表中確認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收益	(677)	3,482
匯兌調整	(1,831)	(881)
於年末	33,640	32,691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基於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該等日期作出之估值達致。

公平值乃基於直接比較法而釐定。就直接比較法而言，公平值乃根據可比較物業之單位市場價值及調整因素(如層數及面向)而達致。

為釐定相關物業之公平值，本集團管理層及財務事宜負責人會為公平值計量釐定適當估值技術及輸入參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投資物業(續)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委聘獨立估值師(即瑋鉞顧問有限公司及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進行估值。財務事宜負責人每年向董事會匯報兩次管理層之發現(如有)，闡明資產公平值波動之原因。

估計物業之公平值時，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有用途。

物業是根據經營租約出租並被歸類至公平值等級之第三等級(二零二二年：第三等級)。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詳情及有關公平值等級之資料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位於香港之住宅單位	3,457	-
位於中國之商業單位	6,416	7,318
位於英國之商業單位	23,767	25,373
	33,640	32,69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除6,416,000美元之中國商用物業(二零二二年：7,318,000美元之中國商用物業)外，剩餘英國商用物業及香港住宅物業已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之擔保。

下表提供有關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如何釐定該等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及公平值計量所劃分之公平值等級(第三等級)之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投資物業(續)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主要不可觀察 之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敏感性
1號物業—位於中國 上海市長寧區之 物業	基於類似物業可觀察 市場交易之直接 比較法，並經調整 以反映主體物業 的狀況及位置	利用市場直接比較及 經考慮物業樓層 及面向等調整因 素得出的每平方 米人民幣21,005元 之每平方米價格 (二零二二年：每 平方米人民幣 21,957元)	每平方米價格小幅上 升將令公平值微 漲，反之亦然。	倘估值模型之市價上升/ 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 量維持不變，投資物業 之賬面值將增加/減少 101,000美元(相當於人 民幣675,000元)(二零 二二年：110,000美元(相 當於人民幣706,000元))。
2號物業—位於中國 深圳市羅湖區之 物業	基於類似物業可觀察 市場交易之直接 比較法，並經調整 以反映主體物業 的狀況及位置	利用市場直接比較及 經考慮物業樓層 及面向等調整因 素得出的每平方 米人民幣18,733元 之每平方米價格 (二零二二年：每 平方米人民幣 20,733元)	每平方米價格小幅上 升將令公平值微 漲，反之亦然。	倘估值模型之市價上升/ 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 量維持不變，投資物業 之賬面值將增加/減少 220,000美元(相當於人 民幣1,479,000元)(二零 二二年：256,000美元(相 當於人民幣1,637,000 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投資物業(續)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主要不可觀察 之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敏感性
3號物業—位於英國 愛丁堡之物業 (附註)	基於類似物業可觀察 市場交易之直接 比較法，並經調整 以反映主體物業 的狀況及位置(二 零二二年：收入資 本化法以類似物 業的市場租金及 資本化率為基準)	利用市場直接比較及 經考慮物業樓層 及面向等調整因 素得出的每平方 米215英鎊之每平 方米價格(二零 二二年：市場租金 每平方英尺18.55 英鎊及資本化率 7.5%)	每平方米價格小幅上 升將令公平值微 漲，反之亦然 (二零二二年：市 場租金越高，公平 值越高，反之亦 然，而資本化率越 高，公平值越低， 反之亦然)。	倘估值模型之市價上升/ 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 量維持不變，投資物業 之賬面值將增加/減少 1,188,000美元(相當於 955,000英鎊)(二零二 二年：倘估值模型之市場 租金上升/下降5%，而 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 變，投資物業之賬面值 將增加/減少1,500,000 美元(相當於1,100,000英 鎊)，倘估值模型之資 本化率上升/下降 0.5%，而所有其他變量 維持不變，投資物業之 賬面值將分別地減少/ 增加1,875,000美元 /2,142,000美元(相當於 1,375,000英鎊/1,571,000 英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投資物業(續)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主要不可觀察 之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敏感性
4號物業—位於香港 灣仔之物業	基於類似物業可觀察 市場交易之直接 比較法，並經調整 以反映主體物業 的狀況及位置	利用市場直接比較及 經考慮物業樓層 及面向等調整因 素得出的每平方 米17,000港元之每 平方米價格(二零 二二年：不適用)	每平方米價格小幅上 升將令公平值微 漲，反之亦然。	倘估值模型之市價上升/ 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 量維持不變，投資物業 之賬面值將增加/減少 173,000美元(相當於 1,348,000港元)(二零 二二年：不適用)。

附註：於本年度，本集團將3號物業的估值技術由收入資本化法變更為直接比較法，原因為3號物業的租賃協議將於12個月內到期，且類似物業並無其他可比較市場租金。

於兩個年度，第三等級並無轉入或轉出。

1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投資一間非上市聯營公司之成本	—*	—*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	3,094
	—	3,094

* 金額少於一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旗下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之國家	主要經營地點	本集團所持擁有權 權益比例		本集團所持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Ace Season Investments Limited (「Ace Season」)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20.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Ace Season (附註)	5,938	6,392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最低面值認購Ace Season之20.5%股權，並墊付6,392,000美元予Ace Season。該款項屬非交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454,000美元(二零二二年：無)於損益表中確認。

該聯營公司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權益法入賬：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流動資產	26	26
非流動資產	8,493	46,251
流動負債	31,184	31,182
非流動負債	-	-

	截至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美元
收益	-	234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37,760)	15,0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續)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之對賬：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Ace Season之(負債)資產淨值	(22,665)	15,095
本集團於Ace Season之擁有權權益比例	20.5%	20.5%
本集團於Ace Season之權益之賬面值(附註)	不適用	3,094

附註：於本年度分佔Ace Season的虧損超過投資成本及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本集團終止確認其分佔的進一步虧損。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累計未確認分佔Ace Season虧損為4,647,000美元(二零二二年：無)。

18.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本集團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詳情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合營企業投資成本	-	-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1,563	5,406
	1,563	5,406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之業績	(3,843)	(784)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4,042	4,042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指於Mission Right(一間由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四月成立並在香港經營之股權式合營企業)之50%股權。由於相關活動之所有決策須獲本集團及其他合營企業合夥人的一致同意，故本集團可行使對Mission Right的聯合控制權。本集團亦有權擁有Mission Right之淨資產。因此，Mission Right被視為本集團之合營企業。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為非交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合營企業之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實體形式	註冊成立國家	主要經營地點	所持股份類別	本集團所持 擁有權益比例		本集團所持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50%	50%	50%	50%	
Mission Right	註冊成立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普通股	50%	50%	50%	50%	股本工具投資

合營企業乃使用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流動資產	11,220	18,903
非流動資產	-	-
流動負債	8,094	8,092
非流動負債	-	-

上述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	8
流動金融負債	8,094	8,092

	截至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美元
收入	-	-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7,685)	(1,5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之Mission Right權益賬面值之對賬：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Mission Right之資產淨值	3,126	10,811
本集團於Mission Right之擁有權權益比例	50%	50%
本集團於Mission Right之權益賬面值	1,563	5,406

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投資基金(附註a)	64,143	78,212
非上市股本投資(附註b)	71,148	49,566
	135,291	127,7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債務證券(附註c)	13,081	21,041
於香港上市之股權證券(附註d)	23,854	18,965
於香港以外上市之股權證券(附註d)	20,623	12,523
投資基金(附註a)	24,393	22,892
	81,951	75,421

附註：

- (a) 由金融機構管理的投資基金主要投資於房地產物業、電子商務平台及非上市股本投資。二十項(二零二二年：二十項)投資基金的到期期限分別介乎一至九年(二零二二年：一至十年)。該等投資基金的公平值乃透過採納經調整資產淨值法釐定。根據該方法，相關投資公司／組合中基金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按可銷售性折現率調整至其各自之資產／負債公平值，以反映本集團投資組合之不可銷售性質。普通合夥人透過使用以相關可比較數據為基礎的方法釐定投資基金各自的資產淨值，量化成本或最新交易價格的調整(如適用)，或證明該成本或最新交易價格仍然與投資基金所持相關投資的公平值合理地相若。評估過程將予考慮的因素需要作出判斷。本集團委聘了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盛德財務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及維文企業顧問有限公司評估資產淨值的可銷售性折現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減少13,224,000美元於損益表中確認(二零二二年：減少44,904,000美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購買投資基金3,13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1,604,000美元)及已出售2,474,000美元(二零二二年：54,513,000美元)。若干投資基金24,393,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2,892,000美元)乃持作買賣，並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歸類為流動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附註：(續)

- (b) 非上市股本投資指本集團於十一間(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六間)私人實體之股本權益投資，該等實體分別從事生物製品合約開發、製造服務業務、投資位於澳洲的投資物業、製作電視節目、證券買賣及投資非上市及上市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採用市場法釐定為71,148,000美元(二零二二年：49,566,000美元)。根據該方法，相關投資公司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經參考使用近期市場交易或市場倍數得出類似項目之交易價格應用可銷售性折現率調整至其各自之股權公平值，以反映股本投資之不可銷售性質。本集團委聘了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盛德財務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及維文企業顧問有限公司評估股權價值的可銷售性折現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減少29,581,000美元(二零二二年：減少3,935,000美元)已於損益表中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購買非上市股權投資51,163,000美元(二零二二年：40,031,000美元)。非上市股本投資乃為長期策略性目的而持有。本集團管理層無意於一年內出售該投資。因此，非上市股本投資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均歸類為非流動資產。
- (c) 本集團持有的債務證券的固定票面年利率介乎於8.75%至10.5%(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8.75%至11.5%)，到期日從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從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於損益表中確認公平值減少7,96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減少166,042,000美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債務證券(二零二二年：28,869,000美元)，亦無出售債務證券(二零二二年：29,991,000美元)。於年內並無確認利息收入(二零二二年：9,527,000美元)。管理層將持有債務證券的組合指定為持作買賣，並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將其歸類為流動資產。
- (d)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於香港及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權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於聯交所可得之所報收市價釐定。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於損益表中就於香港及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權證券分別確認公平值減少447,000美元及3,838,000美元(二零二二年：減少292,546,000美元及412,000美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別購買17,493,000美元及18,492,000美元(二零二二年：39,829,000美元及15,828,000美元)之於香港及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權證券及已分別出售12,157,000美元及6,554,000美元(二零二二年：71,658,000美元及2,893,000美元)。股權證券於本集團管理層指定為持作買賣之組合中持有及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流動資產。

20. 存貨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煤	16,040	18,912
部件及耗用品	10,355	9,895
	26,395	28,8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應收經紀商款項	806	1,043
按金及預付款項	6,518	6,287
應收商品及服務稅項(「商品及服務稅項」)	852	647
其他	-	90
	8,176	8,067

附註：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2。

22. 應收貸款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應收固定利率貸款	18,700	76,89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91)	(2,830)
	17,809	74,067
分析為：		
即期部分	17,809	74,067

本集團的應收貸款按固定年利率為5%(二零二二年：5%至10%)計息，並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8,700,000美元的款項須按要求償還、為無抵押及無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入65,102,000美元的款項須於一年內償還，為無抵押及無擔保。餘下款項11,795,000美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並由借款人的一名關聯方擔保。

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之應收貸款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已逾期之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為1,939,000美元(二零二二年：740,000美元之減值虧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損益表中確認。

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收貸款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短期銀行存款。實際年利率介乎0.82%至4.95%（二零二二年：0.16%至0.28%）。

金額為28,363,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6,706,000美元）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為本集團按加拿大阿爾伯塔省政府要求就經營採礦業務、礦區關閉及相關礦區的環保復墾工作而支付予銀行之按金（見附註27）。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年利率為4.75%（二零二二年：0.45%）。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三十天內）		
—來自煤礦營運（附註a）	5,844	491
—來自金融工具投資營運（附註b）	2	—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8,914	7,981
	14,760	8,472

附註：

- (a) 購買貨物及消耗品之平均信貸期為三十天。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間內支付。
- (b) 自金融機構在日常證券交易過程中產生的應付交易的結算期限為交易日後兩天。

其他應付款項亦包括根據相關規則及規例就於加拿大阿爾伯塔省進行之銷售向阿爾伯塔省政府應付之商品及服務稅12,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3,0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457,307	469,440
其他貸款(有抵押)	6,410	6,410
	463,717	475,850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須於以下時間償還之有抵押銀行借款之賬面值：		
一年內	457,307	93,26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期間內	-	376,171
	457,307	469,440
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有抵押其他借款之賬面值 (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惟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期間內	6,410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期間內	-	6,410
	463,717	475,850
減：流動負債項下列示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463,717)	(99,679)
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款項	-	376,171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取得新銀行借款14,806,000美元，按固定利率為5%年利率計息及須於三年內償還。交易詳情於附註38披露。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取得新其他借款6,410,000美元，由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按固定利率為6%年利率計息及須於三年內償還。其他借款之貸款協議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償還本金額為26,453,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7,990,000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按英鎊(「英鎊」)計值之本金為684,000美元(二零二二年：8,207,000美元)之銀行借款按英倫銀行基本利率加3%(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及英倫銀行基本利率加2.5%(自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起)的浮動市場年利率計息，並由位於英國的投資物業(附註16)作抵押並須於六年內分期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筆本金為403,617,000美元(二零二二年：408,413,000美元)之定期貸款按三個月期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20%的浮動市場利率計息，由CST-Grande Cache Cayman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均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投資以及彼等現時及未來之資產作抵押並須於五年到期時(即二零二三年七月)償還。定期貸款之本金及利息償還須視乎CCC根據重組執行協議(「重組執行協議」)項下安排是否具備正向經營現金流淨額(「現金流淨額」)而定。首先，本集團需要在保留CCC之10%營運資金後償還定期貸款的本金及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民生銀行」)將確保有關保留營運資金部份會根據CCC獲批准的預算及年度生產計劃只用作CCC的生產用途。其次，在悉數償還本金後本集團開始支付本定期貸款之應計利息。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根據獲批准的預算及年度生產計劃，本集團管理層預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會有現金流淨額以結付部分定期貸款。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還款安排，本集團將84,990,000美元由非流動負債分類至流動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CCC銀行借款的到期日為12個月內，本集團將全部CCC銀行借款456,615,000美元分類為流動負債。

26. 租賃負債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132	1,36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之期間內	805	39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之期間內	554	-
	2,491	1,756
減：12個月內到期結算之金額(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1,132)	(1,366)
12個月後到期結算之金額(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1,359	390

用於計算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遞增借貸利率介乎於5%至5.375%(二零二二年：5%至5.1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按照加拿大之相關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有責任於其煤礦關閉時承擔復墾成本，而復墾成本撥備乃根據上述地區的當地規則及規例而估計。

復墾成本乃根據現行監管規定的要求作出估計，並按復墾時的未來現金開支的淨現值釐定。復墾成本乃資本化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並按產量單位法於礦區的年期內攤銷。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加拿大阿爾伯塔省煤礦區復墾成本撥備為25,584,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7,125,000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27,035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撥回	(79)
匯兌調整	169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7,125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增加	549
匯兌調整	(2,09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5,584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抵押存款28,363,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6,706,000美元）按加拿大阿爾伯塔省能源監管機構的規定存放於銀行，以結算該等復墾成本（附註23）。

28. 擔保負債

擔保負債指本集團透過向民生銀行發出擔保合約而訂立之負債，當中涵蓋作為收購採礦業務代價之一部分授予獨立第三方Grande Cache Coal Limited Partnership（「GCC LP」）的銀行融資。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就上述擔保向本集團提出索償的可能性極高，因此全部擔保金額40,1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40,100,000美元）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遞延稅項負債

	投資物業 公平值收益 千美元	於一間 附屬公司之 不可分配溢利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	1,226	1,226
於損益表中扣除	313	486	799
貨幣調整	78	9	87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91	1,721	2,112
於損益表中扣除	(162)	445	283
貨幣調整	(369)	(188)	(557)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40)	1,978	1,83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之未使用稅項虧損為1,185,432,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146,274,000美元）。由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之未來溢利流量均不可估計，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虧損可無限期轉結。

30.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美元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二零二二年：0.01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282,052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483,729	6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與去年度相比，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租賃負債、淨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本公司持有人士應佔權益，其包括如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之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按持續經營基準檢討資本架構。作為該檢討之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之風險。本集團會依據董事之建議，通過派發股息、發行債務、發行新股份及購回股份等方式，令整體資本架構達致平衡。

32.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116,276	164,00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7,242	203,199
	333,518	367,204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478,064	482,465
擔保負債	40,100	40,1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	10	-
	518,174	522,565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管理層透過內部風險報告（其按風險程度及等級分析風險）管理與經營有關的金融風險。該等風險為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本集團並無訂立衍生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相關風險之方式並無重大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持有以人民幣(「人民幣」)、加拿大元、美元、英鎊、日圓、澳元及歐元(而非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值之金融資產，因此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此外，當附屬公司(港元為其功能貨幣)分別就於加拿大的營運(加拿大元為其功能貨幣)以加拿大元注資，本集團亦承受非流動集團內公司間結餘(構成淨投資一部分)之外幣風險。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於加拿大的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之賬面值為80,541,000美元(二零二二年：於加拿大的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為93,118,000美元)。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銀行借款，上述集團內公司間結餘除外)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人民幣	201	478	-	-
美元	96,426	99,881	456,615	461,161
英鎊	1,523	2,380	-	-
日圓	1,952	2,278	-	-
澳元	175	664	-	-
歐元	106	1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續)

外幣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本集團對人民幣、加拿大元、英鎊、日圓、澳元及歐元的5%(二零二二年：5%)升值或貶值之敏感度5%(二零二二年：5%)為本年度向主要管理層人員作外幣風險內部報告時所採用之敏感度比率，並代表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以外幣計值之尚未結算貨幣項目(包括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於報告期末以變動5%(二零二二年：5%)外幣匯率對其兌換作出調整。其不包括以港元作為功能貨幣之集團實體持有的以美元計值項目，因為董事認為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就該等實體而言本集團面臨之美元風險不大。倘外幣兌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升值5%(二零二二年：5%)，則以正數表示本年度稅後虧損減少(二零二二年：本年度稅後虧損減少)。

	溢利或虧損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人民幣	8	20
加拿大元	3,363	3,888
美元	(15,590)	(14,648)
英鎊	62	96
日圓	82	95
澳元	7	28
歐元	4	-

由於年末時之風險並不反映年內之風險，故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內在外匯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承擔與固定利率應收貸款及租賃負債(詳情分別見附註22及26)有關之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用於對沖公平值利率風險之任何工具。

本集團亦因持有受利率變動影響之計息金融資產(主要為短期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及其他借款)而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銀行結餘及源自本集團美元(二零二二年：英鎊及美元)計值之銀行借款的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二零二二年：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的利率波動。本集團藉基於利率水平及展望評估任何利率變動所產生之潛在影響而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將檢討銀行之浮息借款比例並確保其於合理範圍內。倘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銀行利率上調/下調10個基準點(二零二二年：10個基準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69,000美元(二零二二年：稅後虧損減少/增加60,000美元)。

倘銀行之浮息借款的利率上調/下調10個基準點(二零二二年：10個基準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352,000美元(二零二二年：稅後虧損增加/減少333,000美元)。

全球正對主要利率基準進行根本上的改革，包括將若干銀行同業拆息(「銀行同業拆息」)替換為接近無風險利率。因利率基準改革所致對本集團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以及實行替代基準利率進展之詳情，載於本附註「利率基準改革」內。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而須承受權益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集團管理層藉設立不同風險及回報水平之投資組合以管理有關風險。就敏感度分析而言，敏感度比率為30%(二零二二年：30%)。倘相關證券之價格增加/減少30%(二零二二年：3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稅後虧損將因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項下之香港及海外上市股本證券、債務證券、投資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變動而減少/增加54,419,000美元(二零二二年：50,901,0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貸款18,7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76,897,000美元)及上市公司發行之債務證券13,081,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1,041,000美元)為信貸風險集中。

管理層持續監察債務證券之財務表現，且管理層密切監察其財務狀況。管理層透過監察上市發行人之表現來監管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進行減值評估

本集團透過考慮對方的財務狀況、信貸記錄、前瞻性資料及其他因素，評估彼等的信貸質素。

其他應收款項

釐定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管理層考慮過往違約經驗、財務背景、財務狀況、過往結付記錄及信貸質素分類，並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總結認為本集團未收回其他應收款項的既有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應收貸款

向借款人授出貸款前，本集團使用內部信貸評估程序評估潛在借款人的信貸質量，並界定授予借款人的信貸限額。歸屬於借款人的限額由管理層定期審閱。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支團隊制定及維持本集團內部信貸風險評級，以根據其違約風險程度將風險分類。管理層使用公開可得財務資料及本集團自身的過往還款記錄對其借款人作出評估。

就應收貸款(即本集團放債業務項下向客戶提供之融資墊款)而言，應對每名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評估側重於客戶之財務背景及現時還款能力，並考慮與客戶及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相關之具體資料。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總額乃為應收兩名(二零二二年：四名)客戶之款項。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按個別基準對其借款人進行內部信貸評級。介乎於4.39%至7.03%(二零二二年：2.88%至4.48%)預期信貸虧損率乃根據過往可觀察違約率及信貸質素分類及前瞻性資料估算得出，包括但不限於每名借款人的過往結付模式及財務狀況。本集團已根據下文進一步詳述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有關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在釐定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之管理層已計及過往可觀察違約率及信貸質素分類以及前瞻性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合營企業的過往結付模式及財務狀況，及得出結論，本集團應收合營企業款項的固有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於釐定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管理層對聯營公司單獨應用內部信貸評級。估計信貸虧損率7.10%(二零二二年：不適用)乃根據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及信貸質素分類以及前瞻性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該聯營公司之過往結付模式及財務狀況)估計。由於該聯營公司的財務狀況由資產淨值變為負債淨額(如附註17所列)，導致估計信貸虧損率上升，故於本年度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項下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計提減值虧損撥備，進一步詳情如下。

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存放於具高信貸評級之金融機構，屬低信貸風險金融資產。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基於發行人信貸評級高，違約可能性可忽略不計，因此，概無確認虧損撥備。

融資擔保負債

擔保負債指本集團透過向民生銀行發出擔保合約而訂立之合約負債，當中涵蓋作為於去年前收購採礦業務代價之一部分授予GCC LP的銀行融資。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融資擔保負債之內部信貸評級為虧損，因有跡象顯示融資擔保出現信貸減值；因此，虧損撥備40,1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40,100,000美元)已予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融資擔保責任(續)

下表詳述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財務擔保合約之信貸風險：

	附註	12個月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千美元	虧損撥備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貸款	22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8,700	891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18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042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7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392	454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之應收				
經紀商款項	2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806	-
銀行結餘	23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9,158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8,363	-
其他項目				
財務擔保合約	28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40,100	40,10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貸款	22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76,897	2,830
其他應收款項	2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90	-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18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042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7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392	-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之應收				
經紀商款項	2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43	-
銀行結餘	23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1,238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6,706	-
其他項目				
財務擔保合約	28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40,100	40,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目前信貸風險評級框架

本集團之目前信貸風險評級框架根據一般方法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	除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項目外的金融資產
低風險	交易對手的違約風險低，並無任何逾期款項及違約記錄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借款人通常於到期日後或本集團與債務人/借貨人訂立貸款延長協定協議到期日前才悉數結算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因內部制訂的資料或外部來源而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借款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而本集團日後收回款項的機會渺茫	金額撇銷	金額撇銷

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乃因交易對方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高信貸評級之銀行(金額為59,158,000美元(二零二二年：51,238,000美元))及經紀商(金額為806,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043,000美元))。

除集中於存放在數間高信貸評級銀行之流動資金、應收貸款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有關風險乃分散至多個交易對方及客戶並廣佈於多個不同地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目前信貸風險評級框架(續)

下表顯示已就應收貸款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確認的虧損撥備的對賬。

	應收貸款的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千美元	應收一間聯營 公司款項的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2,090	-	2,090
因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確認之金融工具而 確認之減值虧損	652	-	652
因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確認之金融工具撥回 之減值虧損	(357)	-	(357)
產生新金融資產	445	-	445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830	-	2,830
因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確認之金融工具而 確認之減值虧損	-	454	454
因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確認之金融工具而 撥回之減值虧損	(2,830)	-	(2,830)
產生新金融資產	891	-	89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891	454	1,345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賬面總值為18,7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76,897,000美元)的應收貸款作出減值撥備891,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097,000美元)。由於相關應收貸款已於年內悉數收回，故已就賬面總值為76,897,000美元(二零二二年：9,116,000美元)的應收貸款撥回減值撥備2,83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357,000美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賬面總值為6,392,000美元(二零二二年：6,392,000美元)的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作出減值撥備454,000美元(二零二二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為本集團之營運撥付資金及減低現金流波動之影響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水平。

下表詳列本集團就其金融負債及衍生工具之剩餘合約期限。該表乃按本集團可被要求還款的最早日期之金融負債的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率為浮動利率，則未折現金額按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此外，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下表乃根據按淨額基準結算之衍生工具之未折現訂約現金流出淨額編製。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結算日期對了解衍生工具現金流量之時間性而言為必須，因此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乃根據合約結算日期編製。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三個月 千美元	超過三個月	超過一年	超過兩年	未折現 現金流總額 千美元	於
			但不超過 一年 千美元	但不超過 兩年 千美元	但不超過 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 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	5,846	-	-	-	5,846	5,846
銀行借款-浮動利率(附註)	5.99	354	477,499	-	-	477,853	457,307
銀行借款-固定利率	6.00	6,506	-	-	-	6,506	6,410
租賃負債	5.11	361	869	854	563	2,647	2,491
擔保負債	-	40,100	-	-	-	40,100	40,100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款項	-	-	-	6,124	2,377	8,501	8,501
		53,167	478,368	6,978	2,940	541,453	520,655
衍生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		10	-	-	-	10	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三個月 千美元	超過三個月 但不超過 一年 千美元	超過一年 但不超過 兩年 千美元	超過兩年 但不超過 五年 千美元	未折現 現金流總額 千美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 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千美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	491	-	-	-	491	491
銀行借款-浮動利率(附註)	1.44	408	93,968	371,855	-	466,231	454,634
銀行借款-固定利率	5.47	6,498	-	16,471	-	22,969	21,216
租賃負債	5.05	449	929	437	-	1,815	1,756
擔保負債	-	40,100	-	-	-	40,100	40,100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款項	-	-	-	-	6,124	6,124	6,124
		47,946	94,897	388,763	6,124	537,730	524,321

附註：於銀行借款賬面值為456,615,000美元(二零二二年：446,353,000美元)，倘對本集團有任何追索權(如終止經營)，根據本集團與民生銀行簽訂的重組執行協議(附註25)，還款僅限於CCC的權益投資以及其現有及未來資產。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面臨的流動資金風險並不重大。

利率基準改革

如附註25所列，本集團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的數項銀行貸款受利率基準改革影響。本集團正密切監察市場及管理往新基準利率之過渡過程，包括相關銀行同業拆息監管機構作出之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基準改革(續)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設定已不再由任何管理人提供或不再具有代表性，惟將於緊隨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終止的美元設定(一週及兩個月設定除外)除外。

(i) 利率基準改革帶來的風險

以下為本集團因轉型而引起的主要風險：

利率相關風險

對於尚未過渡到相關替代基準利率且沒有詳細後備條款的合約，如果與本集團交易對手的雙邊談判於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終止前未能成功完成，採用的利率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將產生額外的利率風險，這是訂立合約時沒有預料到的。

銀行同業拆息與各種替代基準利率之間存在根本差異。銀行同業拆息是在該期間開始時(例如3個月)公佈的前瞻性期限利率，包括銀行間信用利差，而替代基準利率通常是在隔夜期結束時公佈的無風險隔夜利率沒有嵌入的信用利差。這些差異將導致浮動利率支付的額外不確定性。

32.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基準改革(續)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續)

(i) 利率基準改革帶來的風險(續)

流動風險

通常在隔夜公佈的各種替代利率的額外不確定性將需要額外的流動性管理。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視為屬充分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水平，以迎合隔夜利率突然上升。

訴訟風險

如未能就尚未過渡至相關替代基準利率的合約(例如因對現有備用條款的不同解釋而產生)就實施利率基準改革達成協議，則可能會與交易對手發生長期糾紛，從而可能引發額外的法律和其他費用。本集團正與所有交易對手密切合作，以避免這種情況發生。

利率基礎風險

如果非衍生工具和為管理該非衍生工具的利息風險而持有的衍生工具在不同時間過渡到替代基準利率，則可能會出現利率基準風險。當背對背衍生品在不同時間轉換時，也可能出現這種風險。本集團將根據其已更新的風險管理政策監控此風險，以允許最長12個月的臨時配對，並在需要時進行額外的基準利率掉期交易。

(ii) 替代基準利率的實施進展

作為本集團過渡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簽訂的新合約與相關替代基準利率或在可行範圍內不受改革的利率掛鉤。

就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七日到期的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掛鉤的浮動利率的CCC銀行借款而言，利率將於報告日期後過渡至相關替代基準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算。下表提供如何釐定此等金融資產公平值之資料(特別是所使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基於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將公平值計量歸類(級別一至級別三)之公平值等級別。

金融資產	於三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13,081	21,041	級別二	場外掛牌價格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23,854	18,965	級別一	活躍市場之掛牌買入價
於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本證券	20,623	12,523	級別一	活躍市場之掛牌買入價
投資基金	88,536	101,104	級別三	對每股或每單位的經調整資產淨值應用 可銷售性折現(附註)
非上市股本投資	71,148	49,566	級別三	參照近期市場交易或市場倍數對股權價值應用 可銷售性折現的市場方法(附註)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衍生金融工具				
期貨合約	負債 10	不適用	級別二	場外掛牌價格

於兩個年度內級別一、二及三之間概無轉撥。

附註：獨立採用的折現率輕微增加將導致投資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計量均大幅下降，反之亦然。折現率上調/下調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投資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賬面值將分別減少/增加5,172,000美元及3,904,000美元(二零二二年：6,267,000美元及3,355,0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公平值等級

	級別一 千美元	級別二 千美元	級別三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4,477	13,081	159,684	217,2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衍生金融工具 — 負債	-	(10)	-	(10)
	44,477	13,071	159,684	217,232
	級別一 千美元	級別二 千美元	級別三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1,488	21,041	150,670	203,199

金融資產公平值計量級別三之對賬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92,387
購買	61,635
出售	(54,513)
於損益表中確認之虧損	(48,839)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50,670
購買	54,293
出售	(2,474)
於損益表中確認之虧損	(42,805)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59,684

損益表內的年度總收益或虧損中，41,866,000美元之虧損(二零二二年：7,399,000美元之虧損)涉及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D) 公平值計算及估值程序

本公司董事會已密切監控公平值計算之適當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在估算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時，本集團使用可獲取之市場可觀察數據。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就第三級別金融資產進行估值。管理層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制定合適的估值方法及模型的輸入數據。有關用於釐定多項資產之公平值之估值方法之資料均在上文披露。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入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各自之公平值相若。

3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參與強積金計劃。計劃之資產存入由受託人管理之基金，並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強積金計劃由僱員與本集團每月供款，供款比率為僱員相關收入之5%，僱員每月供款不得超過1,500港元(相等於約192美元)。

加拿大附屬公司的僱員為註冊退休儲蓄計劃的成員。該附屬公司選擇向其僱員註冊退休儲蓄計劃(「RRSP」)賬戶作出供款。因此，該附屬公司需要向僱員之RRSP賬戶作出供款，金額根據工資成本的某百分比計算。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該等指定供款。

年內，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提供款項計入損益表中為62,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7,000美元)。本集團亦向於加拿大參與的退休儲蓄計劃作出供款1,317,000美元(二零二二年：422,000美元)，且該等供款金額已計入損益表中，或資本化為存貨，然後根據其性質轉撥至銷售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出售附屬公司

- (A)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總現金代價136,820,000港元（相當於約17,541,000美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Ocean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Ocean Capital」）及其附屬公司（統稱「Ocean Capital集團」）的全部股權以及Ocean Capital到期及結欠本集團之股東貸款。Ocean Capital集團持有的主要資產為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該交易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完成。

Ocean Capital集團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
投資物業	17,321
其他應收款項	16
銀行結餘	297
其他應付款項	(122)
股東貸款	(1,185)
已出售資產淨值	16,356
轉讓股東貸款	1,185
	17,541
已收代價（包括轉讓股東貸款）	17,541
減：已出售資產淨值	(17,541)
	-
來自出售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包括轉讓股東貸款）	17,541
減：銀行結餘	(297)
	17,2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出售附屬公司(續)

- (B)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總現金代價約291,000港元(相當於約37,000美元)向一名關連方出售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deal Victory Limited(「Ideal Victory」)的全部股權。Ideal Victory持有的主要資產為位於香港的使用權資產。該交易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完成。

Ideal Victory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千美元
使用權資產	183
其他應收款項	37
租賃負債	(197)
已出售資產淨值	23
已收代價	37
減：已出售資產淨值	(23)
出售收益	14
來自出售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37

35. 經營租約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所有持作出租的物業由報告期末起計1至3年均已承諾予承租人，該等租約並無給予租客終止權。

就租約應收的未折現租約款項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一年內	990	1,116
第二年	74	90
第三年	-	39
	1,064	1,2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 注資投資基金	12,165	16,542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12
	12,165	16,554

37.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兩方面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指現金流分類為，或未來現金流將分類為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的負債。

	租賃負債 千美元	銀行及 其他借款 千美元	來自 非控制性 權益的墊款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7,658	477,200	－	494,858
融資現金流	(1,988)	(22,992)	6,124	(18,856)
已確認利息開支	104	7,215	－	7,319
租賃負債之添置	1,008	－	－	1,008
非現金交易(附註38)	(14,806)	14,806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4)	(197)	－	－	(197)
匯兌調整	(23)	(379)	－	(402)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756	475,850	6,124	483,730
融資現金流	(1,598)	(29,986)	2,335	(29,249)
已確認利息開支	90	18,531	－	18,621
租賃負債之添置	2,249	－	－	2,249
匯兌調整	(6)	(678)	42	(64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491	463,717	8,501	474,7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與出租人／銀行之協定，於租期末行使購買權後，本集團轉移有關租賃採礦卡車及設備的租賃負債14,806,000美元至銀行借款。有關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9,442,000美元據此轉移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39. 關連方披露

除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亦有以下關連方交易。

主要管理層酬金

年內，執行董事(亦為主要管理層)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短期福利	7,271	7,003
退休福利	8	7
	7,279	7,010

除上述款項外，本集團亦向主要管理人員提供其他非貨幣福利(如住宿)。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該等非貨幣福利的使用權資產折舊為504,000美元(二零二二年：有關該等非貨幣福利的使用權資產折舊為603,0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應付非控制性權益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及繳足股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直接		間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CCC	加拿大	100加元	100加元	-	-	88%	88%	於加拿大進行煤勘探、採礦、選冶及銷售
Double Yield Global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1美元	-	-	100%	100%	持有船舶
Kingarm Company Limited	香港	2港元	2港元	-	-	100%	100%	物業投資
立天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127,490,481港元	127,490,481港元	-	-	100%	100%	證券投資
溢輝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2港元	-	-	100%	100%	物業投資
新力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港元	-	-	100%	100%	放債
Dakota REI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510美元	510美元	-	-	51%	51%	物業投資
Rising Up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1美元	100%	100%	-	-	持有飛機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營運主要受上述公司影響，並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會令內容過於冗長。

各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或兩個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應付非控制性權益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擁有對本集團影響不大的其他附屬公司。大部分該等附屬公司在香港營運。該等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概述如下：

主要業務	主要營業地點	附屬公司數目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投資控股	香港	33	32
證券投資	香港	18	13
物業投資	英國	2	2
		53	47

擁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載列擁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之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制性權益 持有的所有權比例		非控制性權益 持有的投票權比例		非控制性權益 應佔虧損(溢利)		累計非控制性權益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CCC	加拿大	12%	12%	12%	12%	12,726	(1,569)	(31,279)	(20,557)
擁有非控制性權益的個別 非重大附屬公司						(378)	2,204	3,189	5,161
						12,348	635	(28,090)	(15,3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應付非控制性權益款項(續)

有關CCC之財務資料概要列載如下。下文所載財務資料概要指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之金額。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流動資產	64,828	53,522
非流動資產	292,473	407,859
流動負債	(590,394)	(166,286)
非流動負債	(27,562)	(466,3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29,376)	(150,746)
CCC之非控制性權益	(31,279)	(20,557)
	截至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美元
收入	215,859	26,883
開支	(321,907)	(13,808)
本年度(虧損)溢利	(106,048)	13,075
本公司持有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93,322)	11,506
CCC之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虧損)溢利	(12,726)	1,569
本年度之(虧損)溢利	(106,048)	13,075
本公司持有人士應佔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4,692	(921)
CCC之非控制性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2,004	(12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6,696	(1,047)
本公司持有人士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78,630)	10,585
CCC之非控制性權益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10,722)	1,443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89,352)	12,0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應付非控制性權益款項(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美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63,430	12,796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8,019)	(2,068)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34,354)	(84)
現金流入淨額	11,057	10,644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應付非控制性權益款項8,501,000美元(二零二二年：6,124,000美元)中，5,024,000美元乃欠付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本公司董事許銳暉先生是該非控制性權益之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應付非控制性權益款項8,501,000美元屬非交易性質，無抵押、免息並須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後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7	684
使用權資產	1,963	690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500	–
會籍	1,949	1,94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07,443	93,073
	113,132	96,396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383	55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17,259	159,4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43	1,131
銀行結餘及現金	3,734	21,414
	122,719	182,563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678	546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5,589	25,958
租賃負債	686	765
	26,953	27,269
流動資產淨值	95,766	155,29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8,898	251,69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49	–
	207,549	251,69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20	620
儲備	206,929	251,070
權益總額	207,549	251,690

權益及儲備變動如下：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附註a)	其他 資本儲備 千美元 (附註b)	累計虧損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620	507,573	4,503	128,275	(251,391)	389,580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137,890)	(137,89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620	507,573	4,503	128,275	(389,281)	251,690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44,141)	(44,14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620	507,573	4,503	128,275	(433,422)	207,549

附註：

- (a) 本公司之資本儲備乃指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完成本公司重組時所購入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與本公司因交換該等股份而發行之股本面值之差額。
- (b) 本公司之其他資本儲備乃指因於過往年度註銷繳足股本而產生之貸方結餘。

財務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一年 千美元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業績					
年度(虧損)溢利	(174,132)	(463,906)	389,142	(295,096)	(73,284)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一年 千美元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688,696	850,031	1,326,721	952,542	1,243,333
總負債	(558,916)	(563,383)	(574,723)	(574,031)	(570,918)
淨資產	129,780	286,648	751,998	378,511	672,415

本集團持有物業詳情

地點	本集團擁有權益 百分比	用途	租約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 深圳市 羅湖區 建設路1072號 東方廣場 1104-1107室 及2501-2512室	100%	商業	中期租約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 長寧區 遵義南路88號 協泰中心 18層東部 及2601室 及地下一層20號車位	100%	商業	中期租約
香港灣仔 港灣道1號 會展中心西翼 會景閣 20樓10室	100%	住宅	長期租約
Silvan House 231 Corstorphine Road Edinburgh United Kingdom	51%	商業	永久業權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趙渡先生(主席)
韓旭洋先生(行政總裁)
許銳暉先生(總經理)
關錦鴻先生
華宏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濱先生
馬燕芬女士
梁凱鷹先生

公司秘書

華宏驥先生

註冊辦事處

94 Solaris Avenue, 2nd Floor
Camana Bay
P.O. Box 30745
Grand Cayman KY1-1203
Cayman Islands

香港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45樓4501-05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The R&H Trust Co. Ltd.
Windward 1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897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5

公司網站

www.cstgroup.hk

中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5)

註冊辦事處

94 Solaris Avenue, 2nd Floor, Camana Bay,
P.O. Box 30745, Grand Cayman KY1-1203, Cayman Islands

香港辦事處

香港灣仔港灣道 26 號
華潤大廈 45 樓 4501-05 室

www.cstgroup.hk

